

Z126.1

1

108

春秋左傳注疏

目錄

春秋正義序

春秋左傳序

春秋左傳原目

附春秋三傳注解傳述人

卷一

隱公 起元年盡二年

卷二

隱公 起三年盡五年

卷三

隱公 起六年盡十一年

卷四

桓公

起元年盡十二年

卷五

桓公

起三年盡六年

卷六

桓公

起七年盡十八年

卷七

莊公

起元年盡十年

卷八

莊公

起十一年盡二十二年

卷九

莊公 起二十三年盡三十二年

卷十

閔公 起元年盡二年

卷十一

僖公 起元年盡五年

卷十二

僖公 起六年盡十四年

卷十三

僖公 起十五年盡二十一年

卷十四

僖公

起二十二年盡二十四年

卷十五

僖公

起二十五年盡二十八年

卷十六

僖公

起二十九年盡三十三年

卷十七

文公

起元年盡四年

卷十八

文公

起五年盡十年

卷十九

文公

起十一年盡十五年

卷二十

文公

起十六年盡十八年

卷二十一

宣公

起元年盡四年

卷二十二

宣公

起五年盡十一年

卷二十三

宣公

十二年

卷二十四

宣公 起十三年盡十八年

卷二十五

成公 起元年盡二年

卷二十六

成公 起三年盡十年

卷二十七

成公 起十一年盡十五年

卷二十八

成公 起十六年盡十八年

卷二十九

襄公 起元年盡四年

卷三十

襄公 起五年盡九年

卷三十一

襄公 起十年盡十二年

卷三十二

襄公 起十三年盡十五年

卷三十三

襄公 起十六年盡十八年

卷三十四

襄公 起十九年盡二十一年

卷三十五

襄公 起二十二年盡二十四年

卷三十六

襄公 二十五年

卷三十七

襄公 二十六年

卷三十八

襄公 起二十七年盡二十八年

卷三十九

襄公

二十九年

卷四十

襄公

起三十年盡三十一年

卷四十一

昭公

元年

卷四十二

昭公

起二年盡四年

卷四十三

昭公

起五年盡六年

卷四十四

昭公

起七年盡八年

卷四十五

昭公

起九年盡十二年

卷四十六

昭公

十三年

卷四十七

昭公

起十四年盡十六年

卷四十八

昭公

起十七年盡十九年

卷四十九

昭公 二十年

卷五十

昭公 起二十一年盡二十三年

卷五十一

昭公 起二十四年盡二十五年

卷五十二

昭公 起二十六年盡二十八年

卷五十三

昭公 起二十九年盡三十二年

卷五十四

定公 起元年盡四

卷五十五

定公 起五年盡九

卷五十六

定公 起十年盡十

卷五十七

哀公 起元年盡五

卷五十八

哀公 起六年盡十

卷五十九

哀公

起十二年盡十五年

卷六十

哀公

起十六年盡二十七年

卷末

後序

春秋左傳注疏卷二十八

起成公十六年盡十八年

晉杜氏注 唐陸德明音義 孔穎達疏

經十有六年春王正月雨木冰**注**無傳記寒過節冰封

著樹

音義

雨木冰如字。公羊傳云。雨而木冰也。舊子付反。著直略反。

疏

正義曰。正月今之仲冬時

猶有雨。未是盛寒。雨下卽著樹爲冰。記寒甚之過其節度。公羊穀梁皆云。雨而木冰。是冰封著樹也。今世時有之。皆寒甚所致也。

夏四月辛未。滕子卒。**注**不書名。未同盟。

鄭公子喜帥師侵宋。**注**喜穆公子子罕也。

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注**無傳。

晉侯使欒黶來乞師。**注**將伐鄭。黶欒書子。**音義**黶於斬反。徐於

玷反。疏正義曰：十八年悼公之入，厲尚為公族大夫，此

鄭公孫段未為卿而見經。杜云：蓋以攝卿行。然則此亦當以攝卿故書。

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鄢陵。楚子敗績。楚師敗績。

楚師未大崩。楚子傷目而退。故曰楚子敗績。鄢陵。

今屬潁川郡。音義鄢。又於建反。疏正義曰：此戰楚師未

楚子敗績也。泓之戰，宋公傷股，師亦敗績。故書師敗

不書宋公敗也。君將不言帥師，以君重於師也。戰

師相敵，死亡既多，舉師為重，故師敗君傷者，唯書死

而已。不復書君身敗也。劉炫又云：若君將被殺，獲者

重。既書師敗，又書殺獲，即韓之戰，獲晉侯，大

棘之戰，獲華元，雞父之戰，獲胡沈之君，是也。

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注側。子反背盟無禮，卒以敗

書名。

秋公會晉侯齊侯衛侯宋華元邾人于沙隨

注

沙隨宋

地梁國寧陵縣北有沙隨亭不見公

注

不及鄆陵戰故

不諱者恥輕於執止

疏

正義曰諸公被執者皆諱不書

者公爲國內有故不及戰期雖不見公非公之罪是爲
恥輕於執止故直書之以示諫公之意冀公改過無後
犯及歸書公至自會以無
罪不諱故依法告廟也

公至自會

注

無傳

公會尹子晉侯齊國佐邾人伐鄭

注

尹子王卿士子爵

曹伯歸自京師

注

爲晉侯所赦故書歸諸侯歸國或書

名或不書名或言歸自某或言自某歸傳無義例從告

辭

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茗丘

注

茗丘晉地舍之

苕丘明不以歸不稱行人非使人

音義

苕音條使所吏反

疏正義正

曰昭十三年晉人執季孫意如以歸此言舍之苕丘明其不以歸也大夫因使被執無罪者則書行人以見無罪於時行父從公伐鄭在軍見執雖則無罪不稱行人以其非使人故也季孫意如得釋而歸書意如至自晉此行父得釋不書至者釋例曰賈氏以為書執行父舍于苕丘言失其所不書至者刺晉聽讒執之示已無罪也案傳執于苕丘以別晉都無義例也公待于鄆與行父俱歸厭於公尊故不書行父至耳若欲示無罪則宜於執見義今既直書其執處絕不書至乃所以示終於見執非示無罪也穀梁以行父至不致者為公在故與

杜義合也

冬十月乙亥叔孫僑如出奔齊

注

公未歸命國人逐之

十有二月乙丑季孫行父及晉郤犇盟于扈

注

晉許魯

平故盟

公至自會。**注**無傳。伐而以會致。史異文。

乙酉刺公子偃。**注**魯殺大夫皆言刺。義取於周禮三刺

之法。

音義

刺本又作刺。七賜反。爾雅云殺也。

傳十六年春。楚子自武城使公子成以汝陰之田求

成于鄭。**注**汝水之南近鄭地。

音義

近附近之近。

鄭叛晉。子

駟從楚子盟于武城。**注**爲晉伐鄭起。○夏四月。滕文

公卒。鄭子罕伐宋。**注**滕宋之與國。鄭因滕有喪而伐

宋。故傳舉滕侯卒。侵伐經傳異文。經從告。傳言實。他

皆放此。宋將鉏樂懼敗諸洧陂。**注**敗鄭師也。樂懼戴

公六世孫。將鉏樂氏族。

音義

鉏仕魚反。徐音在魚反。洧七藥反。徐音酌。一音

市藥反。陂。**疏**正義曰。樂懼是戴公六世孫。世本有文。彼宜反。也。將鉏為樂氏之族。不知所出。杜諳於

樂氏之下。樂鉏將鉏為一人。傳無樂鉏之文。不知其故何也。退舍於夫渠。不做。**注**

宋師不做備。**音義**夫音扶。傲。鄭人覆之。敗諸洧陵。獲

將鉏。樂懼。宋恃勝也。**注**洧。陂。夫渠。洧陵。皆宋地。**音義**

覆。徐敷目反。一音扶。又反。又芳又反。○衛侯伐鄭。至于鳴鴈。為晉故也。

注鳴鴈。在陳留雍丘縣西北。**音義**為于。偽反。○晉侯將伐

鄭。范文子曰。若逞吾願。諸侯皆叛。晉可以逞。**注**逞。快

也。晉厲公無道。二郤驕。故欲使諸侯叛。冀其懼而思

德。若唯鄭叛。晉國之憂。可立俟也。欒武子曰。不可以

當吾世而失諸侯。必伐鄭。乃興師。欒書將中軍。士燮

佐之。**注**代荀庚。

疏

正義曰。晉語云。鄆陵之役。晉伐鄭。荆救之。欒武子將上軍。范文子將

下軍。與此異者。彼孔晁注云。上下。中軍之上下也。傳曰。欒書將中軍。士燮佐之。又曰。欒范以其族夾公行。引此爲証。是彼謂分中軍爲二。將將上而佐將下。郤錡將上軍。**注**代士燮。荀

偃佐之。**注**

注

代郤錡。偃。荀庚子。韓厥將下軍。郤至佐新

軍。荀罃居守。**注**

注

荀罃下軍佐。於是郤犇代趙旃將新

軍。新上下軍罷矣。**音義**

音義

守。手。又反。

疏

正義曰。十三年傳云。韓厥將下軍。荀罃佐

之。又此年未傳云。知武子佐下軍。郤犇將新軍。是其文也。三年作六軍。其新三軍將佐六人。皆賞鞏之功。死亡不復存。至此唯有韓厥在耳。郤至佐新軍。不言中下。是新軍唯一。知新上下軍於是罷矣。郤犇

如衛。遂如齊。皆乞師焉。欒黶來乞師。孟獻子曰。有勝

矣。**注**卑讓有禮。故知其將勝楚。戊寅。晉師起。鄭人聞

有晉師使告于楚姚句耳與往注句耳鄭大夫與往

非使也為先歸張本音義句古侯反與音預使所吏反楚子救鄭

司馬將中軍注子反令尹將左注子重右尹子辛將

右注公子壬夫過申子反入見申叔時注叔時老在

申音義禾反過古曰師其何如對曰德刑詳義禮信戰之

器也注器猶用也德以施惠刑以正邪詳以事神義

以建利禮以順時信以守物民生厚而德正注財足

則思無邪音義邪似嗟反注皆同用利而事節注動不失利

則事得其節時順而物成注羣生得所上下和睦周

旋不逆注動順理求無不具注下應上音義應應對

各知其極。**注**無二心。故詩曰：立我烝民，莫匪爾極。**注**

烝，衆也。極，中也。詩頌言先王立其衆民，無不得中正。

音義

烝之乘反。注同。**疏**正義曰：烝，衆。釋詁文：極，中。常訓也。詩頌思文之篇。美后稷之德。周語云：昔

我先王世后稷，故杜以先王言之。言先王后稷立其衆人，無不得其中正也。當堯之世，洪水滔天，人不粒食，皆失其正性。后稷教人耕稼，以養之。各復本性，故無不得中正也。是以神降之福，時

無災害。民生敦龐，和同以聽。**注**敦，厚也。龐，大也。**音義**

龐，莫降反。**疏**正義曰：皆釋詁文也。言人之生計，若財物足，皆豐厚而多大。管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

衣食足而知榮辱。讓生於有餘，爭生於不足。是其人生厚大，則心和而聽上命也。莫不盡力

以從上命，致死以補其闕。**注**闕，戰死者。此戰之所由

克也。今楚內棄其民。**注**不施惠而外絕其好。**注**義不

建利音義

好呼報反

瀆齊盟注

不詳事神音義

瀆徒木反

而食

話言注

信不守物音義

話戶快反

奸時以動注

禮不順時

周四月今二月妨農業音義

好音干本

或作干疏

正義曰沈氏云晉亦

奸時所以無天殃者以鄭既有罪晉人討之楚黨有罪之鄭故獨謂之奸時

而疲民以逞

注刑不正邪而苟快意音義

疲本亦作罷音皮下注同

疏

正義曰魯語曰

大刑用甲兵其次用斧鉞故大者陳之原野小者致之市朝則征伐之刑刑之大者刑不正邪而苟快意正謂伐晉是也此六句言苟無上六事隨便而言故與上不次服虔以外絕其好為刑不正邪也食話言為義不建利也疲民以逞為信不守物也杜以食話言是言之不信也快意征伐是刑之失所也故不從舊說

民不知信進退罪也人恤所底其誰致死注

底至

也音義

底徐音旨又之履反

疏

正義曰底聲近至故為至也在上之信不著於人號令無常動

悞恣意或乍東乍西或欲遲欲速每事如此不可測量人不知信進退獲罪人人各憂其身不知性命所至誰肯致死戰也

子其勉之吾不復見子矣

注言其必敗不

反

音義

復見一本無復字復扶又反

疏

正義曰叔時此對首尾相成先舉六名云戰之器也

言有此六事乃可以戰若器用然也自德以施惠至信以守物辯六事施用之處也自民生厚至所由克言能用六事得戰勝之意也自今楚內棄其民至疲民以逞言楚不行六事也民不知信以下言楚必敗之意也德者得也自得於心美行之大名有大德者以德撫人是德用之以施恩惠也有奸邪者斷以刑罰是刑用之以正邪辟也詳者祥也古字同耳釋詁云祥善也李巡曰祥福之善也事神得福乃名爲祥是祥用之以事神也義者宜也物皆得宜利乃生焉故義所以生立利益也禮者履也其所踐履當適時要故禮所以順時事也言而無信物將散矣故信所以守羣物也人君用此道以撫下民民之生計豐厚財用足則民之德皆正矣德謂人之性行論語云民德歸厚矣卽是正也此一句覆上德以施惠由上施

恩惠。故民生計豐厚也。財用有利益。而每事得節。飢則有食。寒則有衣。其事皆得節矣。此一句。覆上義。以建利也。政不擾民。時節皆順。春種夏耨。而物得成矣。此一句。覆上禮。以順時也。自上及下。和睦相親。周旋運轉。不有違逆。上之所求。下無不具。下民自知其中。無復二心。故詩美先王成立我之衆民。無不於女先王得其中正。言先王善養下民。使得中也。自上下和睦以下。至莫匪爾極。總論在上德義禮三事。以教於下。則在下之人。皆無邪惡。以信自守。卽包上刑以正邪信。以守物二句也。聖王先成於民。而後致力於神。民既如此。是以明神下之福祐。時無水旱災害。此覆上詳以事神也。故下民生計。皆豐厚而多大。人皆和同其心。以聽進止。無不益己之力。以從上命。戰陳之上。有被殺傷者。皆致其死命。以補其空闕之處。此戰之所由得而勝也。今楚內棄其國內之民。不行施惠。是無德也。外絕其鄰國之好。不得其利。是無義也。與晉結盟。而復背之。貫濱齊同之盟。是無詳也。與人要言。今背其語。食消善言。是無信也。夏之二月。農事正煩。奸犯時節。而動兵伐人。是無禮也。晉人無罪。苟欲伐之。疲勞下民。以快己欲。是無刑也。六事皆無。是無

器也。無器而戰。其可勝乎。上若有信。民知所適。上既無信。不知所從。從前言則違後令。從後令則背前言。人既不知在上之信。其進與退皆得罪也。人人憂其所至。不知己之性命將至何處。其誰肯致死而戰也。子其勉力爲之。此行也必敗。吾不復得見子矣。知其必死。與之長訣也。

姚句耳先歸。子

駟問焉。對曰。其行速。過險而不整。速則失志。**困**不思

慮也。不整喪列。志失列喪。將何以戰。楚懼不可用也。

五月。晉師濟河。聞楚師將至。范文子欲反。曰。我僞逃

楚。可以紓憂。**困**紓緩也。**言義**喪息浪反。下同。紓音舒。夫合諸侯

非吾所能也。以遺能者。我若羣臣輯睦以事君。多矣。

武子曰。不可。六月。晉楚遇于鄢陵。范文子不欲戰。郤

至曰。韓之戰。惠公不振旅。**困**衆散敗也。在僖十五年。

音義

遺。唯季反。下注問遺也同。輯。又作集。音同。亦七八反。

箕之役。先軫不反命。

注

死於狄也。在僖三十三年。邲之師。荀伯不復從。

注

荀林父奔走。不復故道。在宣十二年。

音義

從。徐子容反。音或如

字。

皆晉之恥也。子亦見先君之事矣。

注

見先君成敗

之事。今我辟楚。又益恥也。文子曰。吾先君之亟戰也。

有故。

注

亟。數也。

音義

亟。去吏反。數所角反。

秦狄齊楚皆彊。不盡

力。子孫將弱。今三彊服矣。

注

齊秦狄。敵楚而已。唯聖

人能外內無患。自非聖人。外寧必有內憂。

注

驕亢則

憂患生也。

音義

亢。苦浪反。

盍釋楚以爲外懼乎。甲午晦。楚

晨壓晉軍而陳。

注

壓。箝其未備。

音義

盍。戶臘反。壓。於甲反。徐於輒反。

陳直覲反。下及注皆同。竿側直反。

軍吏患之。范句趨進曰。

注句。土燮

子。

音義

句本又作。巧古害反。

塞井夷竈。陳於軍中而疏行首。

注

疏行首者。當陳前決開營壘爲戰道。

音義

行戶郎反。一音如字。

注同。壘力軌反。

晉楚唯天所授。何患焉。文子執戈逐之。曰。國

之存亡。天也。童子何知焉。欒書曰。楚師輕窵。固壘而

待之。三日必退。退而擊之。必獲勝焉。郤至曰。楚有六

間。不可失也。其二卿相惡。

注子重子反。

音義

窵。勅彫反。又勅。

弔反。惡如字。又烏路反。

王卒以舊。

注罷老不代。

音義

卒。子忽反。下皆同。

鄭陳而不整。

注

不整列。蠻軍而不陳。

注

蠻夷從楚者

不結陳。陳不違晦。

注

晦。月終陰之盡。故兵家以爲忌。

疏正義曰。日為陽精。月為陰精。兵尚殺害。陰之道也。行兵貴月盛之時。晦是月終。陰之盡也。故兵家以

晦為忌。不用晦日陳兵也。昭二十三年七月戊辰晦。吳敗楚師于雞父。吳犯兵忌而戰勝者。杜云。違兵忌。

晦戰。擊楚所不意。彼知楚有可敗之機。晦是兵家所忌。原楚之情。必以吳為不動。故以晦日掩之。擊楚不

備。故在陳而囂。**注**囂。喧嘩也。**音義**囂。許驕反。徐讀曰

同。喧。本又作諠。况元反。嘩。本又作譁。音華。合而加囂。**注**陳合宜靜。而益有

聲。各顧其後。莫有鬪心。**注**人恤其所底。舊不必良。以

犯天忌。我必克之。楚子登巢車以望晉軍。**注**巢車。車

上為櫓。**音義**巢。說文作輶。云兵車高如巢。以望敵也。字林同。櫓。音魯。**疏**正義曰。說文云。

輶。兵高車。如巢。以望敵也。櫓。澤中守草樓也。是巢與櫓。俱是樓之別名。子重使大宰伯

州犁侍于王後。**注**州犁。音伯宗子。前年奔楚。**音義**大宰。

音泰。官名大者多同。以意求之。王曰騁而左右何也。**注**騁走也。曰召

軍吏也。皆聚於中軍矣。曰合謀也。張幕矣。曰虔卜於

先君也。**注**虔敬也。**音義**昔恭音昔犬。徹幕矣。曰將發命也。甚

囂且塵上矣。曰將塞井夷竈而爲行也。**注**夷平也。**音**

義上時掌反。行戶郎反。下夾公行同。皆乘矣。左右執兵而下矣。曰聽

誓也。**注**左將帥右車右。**音義**乘繩證反。下同。將子匠反。下去將同。帥所類反。

下元帥同。**疏**正義曰。兵車唯元帥在中。御者在左也。其餘將帥皆御者在中。將帥在左也。左右執兵而下。唯御者持車不下耳。戰乎。曰未可知也。乘而左右皆下矣。曰

戰禱也。**注**禱請於鬼神。**音義**禱丁老反。或丁報反。伯州犂以公

卒告王。**注**公晉侯。苗賁皇在晉侯之側。亦以王卒告。

賁 賁皇楚鬪椒子。宣四年奔晉。**首義** 賁扶云反。皆曰國士

在。且厚不可當也。**晉** 侯左右皆以伯州犂在楚。知

晉之情。且謂楚衆多。故憚合戰。與苗賁皇意異。**首義**

憚徒旦反。**疏** 正義曰。服虔以此皆曰之文。在州犂賁皇之

側。且陳厚不可當。以為州犂言晉強。賁皇言楚彊。故

云皆曰也。若如服言。賁皇既言楚不可當。何故復請

侯左右皆為此言。以憚伯州犂耳。苗賁皇言於晉

侯曰。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請分良以擊其左

右。而三軍萃於王卒。**萃** 集也。**首義** 萃似醉反。必大敗之。

公筮之。史曰。吉。其卦遇復。**三三** 震下坤上。復。無變

疏 正義曰。說卦。震為雷。坤為地。復象曰。雷在地中。復

服虔云。復。反也。陰盛於上。陽動於下。以喻小人作

亂於上。聖人興道於下。萬物復萌。制度復理。故曰復也。其筮六爻無變者。故言其所遇之卦而已。曰

南國蹇射其元王中厥目。注此卜者辭也。復陽長之

卦。陽氣起于南行推陰。故曰南國蹇也。南國勢蹇則

離受其咎。離爲諸侯。又爲目。陽氣激南。飛矢之象。故

曰射其元王中厥目。音義蹇。子六反。射。食亦反。注及

長。丁丈反。疏正義曰。此實筮也。而言卜者。卜筮通言。激。古狄反。耳。此旣不用周易。而別爲之辭。蓋卜筮

之書。爻有此類。筮者據而言耳。服虔以爲陽氣觸地。射出。爲射之象。杜以陽氣激南。爲飛矢之象。二者無

所依焉。各以意說。得失終於無驗。是非無以可明。今以杜言離爲諸侯者。案禮器云。大明生於東。君西酌

犧象。鄭玄云。象日出東方而西行也。詩擗柏舟。鄭箋云。日君象也。說卦離爲日。故爲諸侯。國蹇王

傷不敗何待。公從之。注從其言而戰。有淖於前。注淖。

泥也。**音義** 淖乃孝反。徐徒較反。乃皆左右相違於淖。**注** 違辟也。

步毅御晉厲公。欒鍼為右。**注** 步毅即卻毅。彭名御楚

共王。潘黨為右。石首御鄭成公。唐苟為右。欒范以其

族夾公行。**注** 二族強故在公左右。**音義** 共音恭。夾古洽反。**疏**

注 正義曰。劉炫云。族者屬也。屬謂中軍。以中軍夾公

耳。非謂宗族之兵。今知非者。杜云。二族者。順作之文。無妄言宗族之事。劉誣杜。以為宗族。妄規其過。非也。陷於淖。欒書將載晉侯。鍼

曰。書退。國有大任焉。得專之。**注** 在君前。故子名其父。

大任。謂元帥之職。**音義** 二焉於。虔反。**疏** 正義曰。言國有元帥

之而為御也。**注** 正義曰。曲禮曰。父前子名。君前臣名。鄭玄云。對至尊無大小。皆相名。以君至尊。為在君前。

故子名。且侵官。冒也。**注** 載公為侵官。**音義** 昌莫報反。徐莫北反。

其父。

失官慢也。**注**去將而御失官也。離局姦也。**注**遠其部

曲爲離局。**音義**離。力乃志反。注。同。法。世于萬反。有三罪焉。不可犯也。乃

掀公以出於淖。**注**掀舉也。**音義**掀。徐許言反。云捧轂

日掀引也。胡根反。一音虛斤反。字。林云。舉出也。火氣也。又丘近反。**疏**正義曰。說文云。公在

於淖。知掀當訓爲舉也。癸巳。潘尫之黨與養由基。蹲甲而射之。

徹七札焉。**注**黨。潘尫之子。蹲。聚也。一發達七札。言其

能陷堅。**音義**尫。烏黃反。之黨。一本作潘尫之子。黨。案

字。古本此及襄二十三年申鮮虞之傳。摯。皆無子字。蹲。在尊反。徐又在損反。一音才官反。札。側八反。徐側

乙。疏正義曰。潘尫之子。其名爲黨。襄二十三年。申

反。鮮虞之傳。摯。辭與此同。古人爲文略言耳。以
示王曰。君有二臣如此。何憂於戰。**注**二子以射夸王。

音義

夸。苦瓜反。

王怒曰。大辱國。

注

賤其不尚知謀。

音義

音知。

智。

詰朝爾射死藝。

注

言女以射自多。必當以藝死也。

詰朝猶明朝。是戰日。

音義

朝如字。注曰。女音汝。

呂錡夢射月中。

之退入於泥。

注

呂錡。魏錡。

音義

射。食亦反。下至使射。呂錡皆同。

占之。

曰。姬姓。日也。

注

周世姬姓尊異。姓月也。

注

異姓卑。必

楚王也。射而中之。退入於泥。亦必死矣。

注

錡自入泥。

亦死象。

音義

中。丁仲反。下及注皆同。

及戰射共王。中目。王召養

由基與之兩矢。使射呂錡。中項伏弣。

注

弣。弓衣。

音義

項。戶講反。弣。他刀反。

以一矢復命。

注

言一發而中。郤至三遇楚

子之卒。見楚子必下。免胄而趨風。

注

疾如風。楚子使

工尹襄問之以弓。

注

問遺也。

疏

正義曰。遺人之爲問。問弦。

問人於他邦。皆是也。

曰。方事之殷也。

注

殷盛。

韋之跗注。君子也。

注

韎赤色。跗注。戎服。若袴。

跗與袴連。

音義

韎莫拜反。又音妹。徐莫蓋反。注之樹反。袴苦故反。屬章。

疏

正義曰。鄭玄詩注云。韎茅蒐染也。韎聲也。茅蒐。今絳草也。急疾呼茅蒐成韎也。茅蒐。

莠也。賈逵云。一染曰韎。釋器云。一染謂之緇。赤爲淺赤色也。跗注。兵戎之服。自要以下而。

跗。謂屬袴於下。與跗相連。周禮司服。凡兵事。鄭玄云。韋弁以韎韋爲弁。又以爲衣裳。晉郤。

韋之跗注是也。鄭以跗當爲幅。謂裁韋若布。相縫屬。鄭言以爲衣裳。則衣裳不連。聘禮。君。

弁歸饗餼。鄭玄云。其服蓋韎布以爲衣而素。彼非戎事。當爲素裳。明衣裳不連。跗注言連。

脚連耳。若然。在軍之服。其色皆同。所謂均服。

下同色。郤至與衆同服。所以獨見識者。禮法。

服軍士未必盡然。郤至服必鮮華。故楚王偏識之。識見不穀而趨。無乃傷乎。

注 恐其傷。郤至見客。免胄承命曰。君之外臣至。從寡

君之戎事。以君之靈。間蒙甲冑。**注** 間。猶近也。**音義** 近

字一本或作與。音預。不敢拜命。**注** 介者不拜。**音義** 介。音界。疏。正義曰。曲

禮云。介者不拜。為其拜而芟拜。鄭立云。芟則失容節。芟猶詐也。慮其笮甲折。敢告不寧。君

命之辱。**注** 以君辱賜命。故不敢自安。**疏** 正義曰。劉炫

無乃傷乎。恐其傷也。答云。敢告不寧。告其身不傷耳。魏驍云。不有寧也。以傷為寧。此與魏驍相似。今知不

然者。案僖二十八年。魏驍云。以君之靈。不有寧也。謂不有被傷。以自寧也。知不與彼同者。以彼云不有寧

謂不有損傷。此直云不寧。既無有字。又先無被傷之狀。與魏驍不同也。案檢杜注。敢告不寧。君命之辱。宜

連讀之。若敢告不寧。別自為句。則君命之辱。一句零行。無所依附。故知與彼不同。劉君不尋杜意。以為與

魏躐相似而規杜非也。為事之故。敢肅使者。**[注]**言君辱命來問。

以有軍事不得荅。故肅使者肅手至地。若今擡。**[音義]**

為子偽反。使所吏反。注及下同。擡。[說]正義曰。周禮大

伊志反。揖也。字林云。舉首下手也。[說]祝辨九拜。九日

肅拜。鄭司農云。肅拜但俯下手。今時擡是也。說文云。

擡。舉手下手也。其勢如今揖之小別。晉宋儀注。貴人

待賤人。賤人拜。貴人擡。三肅使者而退。晉韓厥從鄭伯。**[注]**從逐

也。其御杜溷羅曰。速從之。其御屢顧不在馬。可及也。

韓厥曰。不可以再辱國君。乃止。**[注]**二年鞏戰。韓厥已

辱齊侯。**[音義]**溷。戶昏反。又戶本反。郤至從鄭伯。其右弗翰胡曰。

謀輅之。余從之。乘而俘以下。**[注]**欲遣輕兵單進。以距

鄭伯車前。而自後登其車以執之。**[音義]**弗。府勿反。翰

徐音韓。謀。音

成公

三事主統卷二十八

乾隆四年校刊

三

三

三

三

牒輅五嫁反。乘繩證。疏正義曰。說文云。謀軍中反間。反。輕遣政反。又如字。也。兵書有反間之法。謂詐為

敵國之人入其軍中。伺候間隙。以反告已軍。今謂之細作人也。此欲令謀迎鄭伯。則非一人細作。於時鄭

伯退走。故杜以為輕兵單進。遶鄭伯之前。逆距鄭伯。使鄭伯前視輕兵。不復顧後。得自後登其車。以執之

也。鄭軍亂走。輕兵獨出。其間亦。郤至曰。傷國君有刑。謀之類。故翰胡得以謀言之。

亦止。石首曰。衛懿公唯不去其旗。是以敗於熒。乃內

旌於弢中。注熒戰在閔二年。音義。去起呂反。熒戶。肩反。旌音精。疏

正義曰。旌謂鄭伯所建之旗。弢是盛旌之囊也。周禮全羽為襍。析羽為旌。謂空建鳥羽者也。但凡旗竿首

皆有析羽。故旌為之總名。故此傳鄭伯與子重所建。皆以旌言之。其鄭伯所建。當是交龍之旗。子重所建

當是熊虎之旗。周禮。中秋教治兵。辨旗物。諸侯載旂。軍吏載旗。鄭立云。軍吏。諸軍帥也。凡旌旗。有軍眾者

畫異物。無者帛而已。子重。唐苟謂石首曰。子在君側。為將。自然當建熊虎之旗。

敗者壹大。我不如子。子以君免。我請止。乃死。**注**敗者

壹大。謂軍大崩也。言石首亦君之親臣。而執御與車

右不同。故首當御君以退。已當死戰。楚師薄於險。**注**

薄。迫也。叔山冉謂養由基曰。雖君有命。爲國故。子必

射。**注**王有死藝命。**音義**冉如炎反。爲于。乃射。再發盡

殪。叔山冉搏人以投。中車折軾。晉師乃止。**注**言二子

皆有過人之能。**音義**發如字。徐音廢。殪。於計反。搏。音

反。軾。音式。囚楚公子茂。**注**爲郤至見譜。張本。**音義**茂。扶

正義曰。晉語謂之王子。纘。鍼見子重之旌。請曰。楚人

謂夫旌。子重之麾也。彼其子重也。曰。臣之使於楚也。

子重問晉國之勇。臣對曰：好以眾整。曰：又何如？**注**又

問其餘。**音義**夫音扶。麾許危反。日人實反。使所吏反。下免使者同。好呼報反。下及注皆同。

臣對曰：好以暇。**注**暇閒暇。**音義**閒音開。今兩國治戎，行

人不使，不可謂整。臨事而食言，不可謂暇。**注**食好整

之言。**音義**使所吏反。又如字。請攝飲焉。**注**攝持也。持飲往飲

子重。**音義**往飲於。公許之，使行人執榼承飲。造于子

重。**注**承奉也。**音義**榼苦臘反。造七報反。曰：寡君乏使，使鍼御持

矛。**注**御侍也。是以不得犒從者，使其攝飲。子重曰：夫

子嘗與吾言於楚，必是故也，不亦識乎？**注**知其以往

言好暇，故致飲。**音義**犒苦報反。從才用反。受而飲之，免使者而

復鼓。注免脫也。

音義

復扶又反。注及下同。

且而戰。見星未已。子

反命。軍吏察夷傷。

注夷亦傷也。

疏

正義曰。服虔云。金

五兵。唯及無刃。所言傷者。皆刃傷也。何須。於此獨辨金木。故知夷亦傷也。復言之耳。補卒乘。

補死亡。

音義

乘繩證。反下同。

繕甲兵。

注

繕治也。展車馬。

陳也。

音義

陳如字。

雞鳴而食。唯命是聽。

注

復欲戰。晉人

患之。苗賁皇狗曰。蒐乘補卒。

注

蒐閱也。

音義

狗似俊。反蒐所。

留。秣馬利兵。

注

秣穀馬也。

音義

秣音末。

脩陳固列。

注固

堅也。

音義

陳直覲反。又如字。

蓐食申禱。

注

申重也。

音義

蓐音辱。重。

直用反。

明日復戰。乃逸楚囚。

注

逸縱也。

音義

縱子用反。

王聞

之。召子反謀穀陽。豎獻飲於子反。子反醉而不能見。

注穀陽子反內豎。**音義**見賢遍反疏正義曰鄭立云豎未

內豎也。案呂氏春秋云荆共王與晉厲公戰于鄆陵。

荆師敗。共王傷。臨戰司馬子反渴而求飲。豎陽穀操

酒而進之。子反曰。却酒也。豎陽穀曰。非酒也。子反曰。

却酒也。豎陽穀又曰。非酒也。子反受而飲之。子反之

爲人也。嗜酒。甘而不能絕於口。醉戰既罷。共王欲復

戰而謀。使召司馬子反。子反辭以心疾。共王駕往視

之。入幄中。聞酒臭而還。曰。今日之戰。不穀親傷。所恃

者。司馬也。而司馬又若此。不穀無與復戰矣。於是遂

罷師去之。斬司馬子反。以爲戮。與此不同者。傳依

簡牘本紀。彼采傳聞異辭。所說既殊。其文亦異。王

曰。天敗楚也。夫余不可以待。乃宵遁。晉入楚軍。三日

穀。食楚粟三日也。**音義**夫音扶。三日穀。本或

子立於戎馬之前。曰。君幼。諸臣不佞。**音義**佞才也。

君幼。本或作君幼弱。何以及此。君其戒之。**注**戒勿驕。周書曰。惟

命不于常有德之謂也。注周書康誥言勝無常命惟德

是與。

疏正義曰周公稱成王之命告康叔以此言也。唯上天之命不常於一人也。言善則德之惡

則失之。唯有德者於是與之。

楚師還及瑕。

注瑕楚地。王使謂子反

曰先大夫之覆師徒者君不在。

注謂子玉敗城濮時

王不在軍。

音義

覆芳服反

子無以為過不穀之罪也。子反

再拜稽首曰君賜臣死死且不朽。

注王引過亦所以

責子反也。臣之卒實奔。臣之罪也。子重使謂子反曰

初隕師徒者而亦聞之矣。盍圖之。

注聞子玉自殺終

二卿相惡。

音義

卒從此已前皆子忽反。隕于敏反。盍戶臘反。

對曰雖微先

大夫有之。大夫命側側敢不義。

注言以義命已不敢

不受。**疏**正義曰。微無也。縱使雖無先大夫有此舊側

亡君師。敢忘其死。王使止之。弗及而卒。戰之日。齊國

佐高無咎。至于師。**注**無咎。高固子。衛侯出于衛。公出

于壞。隕。**注**壞。隕。魯邑。齊衛皆後。非獨魯。明晉以僑如

故。不見公。**音義**壞。戶怪反。徐音。懷。隕。徒回反。**疏**正義曰。出于衛者

于壞。隕。始從壞。隕。而出。猶未出魯。竟。下云。公待於壞。隕。設守而後行。是出國止於壞。隕。更從壞。隕。而行。

宣伯通於穆姜。**注**穆姜。成公母。欲去季孟。而取其室。

注季文子。孟獻子。**音義**去。起。呂反。將行。穆姜送公而使逐

二子。公以晉難告。**注**會晉伐鄭。**音義**難。乃。旦反。曰。請反而

聽命。姜怒。公子偃。公子鉏。趨過。**注**二子。公庶弟。**音義**

鍾。任
居反。

疏
八

君也。

注
六

宮傲備。

注

後晉林

于沙隨。

侯待于壇。

軍且爲公。

于宣伯而。

人請于晉。

曰。若之何。

臧所謂憂未息。**音義**弭亡而反。而又討我寡君。**注**前年晉

侯執曹伯以亡曹國社稷之鎮公子。**注**謂子臧逃奔

宋是大泯曹也。**注**泯滅也。先君無乃有罪乎。**注**言今

君無罪而見討得無以先君故。若有罪則君列諸會

矣。**注**諸侯雖有篡弑之罪侯伯已與之會則不復討

前年會于戚曹伯在列盟畢乃執之故曹人以爲無

罪。**音義**篡初患反。弑音試。復扶。又反。下及下文復請同。**疏**正義曰諸侯廢立

之世王政不行若篡弑而立則侯伯既列於會便是

已成爲君臣不得殺之鄰國不得復討往年爲戚之

會主爲討曹但晉侯既列於會盟畢乃始執之故曹

人以爲無罪也。宣元年會于平州以定公位齊非侯

伯而得公位定者縱非侯伯乃是疆鄰既得與會卽

爲黨援晉若討魯齊必救之於是晉國竟不伐魯是

由會齊而公位遂定也。君唯不遺德刑。注遺失也。以伯諸侯豈

獨遺諸敝邑敢私布之。注為曹伯歸不以名告傳。音

義伯如字。疏正義曰。諸侯被執及歸。或名或否。雖從

曲禮曰。諸侯不生名。諸侯失地名。滅同姓名。是諸侯

稱名者。是罪責之事。彼告者。亦量其事之善否。惡之

則以名告。故釋例曰。蔡侯般弑父自立。楚子欲顯行

刑誅。以章伯業誘而殺之。蔡人深怨。故稱名以告。春

秋從而書之。是告者謂其有罪。則稱名以告。謂其無

罪。則告不以名。此曹人訴君無罪。晉侯從而釋之。言

其無罪而歸。故晉人。不以名告。下云。晉侯謂子臧反。吾歸而君。是晉人告其歸也。此傳說曹伯無罪。是為

經不以名告之傳也。○七月。公會尹武公及諸侯伐鄭。將行。姜又命公如初。注復欲使公逐季孟。公又申守而行。諸侯之師次于鄭西。我師次于督揚。不敢過鄭。注督揚

鄭東地

盲義

守手又反。下注同。過古臥反。又古禾反。

子叔聲伯使叔孫

豹請逆于晉師

注

豹叔孫僑如弟也。僑如於是遂作

亂豹因奔齊

疏

正義曰。此時十月也。至十月而僑如奔齊。昭四年傳稱穆子去叔孫氏。及

庚宗遇婦人。使私為食而宿焉。後生豎牛。適齊。娶於國氏。生孟丙仲玉。乃云宣伯奔齊。穆子饋之。則似豹在齊多年。僑如始往。故服虔以為叔孫豹先在齊矣。此時從國佐在師。聲伯令人就齊師使豹。豹不忘宗國。聞白國佐為魯請逆。杜不然者。若豹以前在齊。則非復魯臣。聲伯正可因之以請。不得云聲伯使豹。聲伯安得專使背叛之臣也。又聲伯豈無魯人可使。而崎嶇艱險。遠使他國之人乎。今傳言聲伯使豹。明在魯軍。得為聲伯使耳。下云聲伯食使者而後食。不言食豹而言食使者。明豹因請逆遂即不還。還者豹之介耳。於時魯師在鄭。從鄭向齊。塗出於魯。豹必過魯。乃去。故得宿於庚宗。彼傳因言宿於庚宗。遂說娶於國氏。生二子耳。二子之生。必在僑如奔後。豹之還魯。雖無歸年。而襄二年始見於經。豎牛已能奉雉。故杜

以爲此年去彼年歸。故爲食於鄆。

下注云。傳因言其終。

伯戒叔孫以必須所逆。晉師至。乃

以待之。食使者。

注

使者。豹之介。

音

界。下文敢介。大國同。

而後食。

注

言其忠也。

音

○諸侯遷于制田。

注

滎陽苑陵縣。

佐下軍。

注

武子荀營。以諸侯之師。

陳國武平縣西南有鹿邑。遂侵蔡。

書。公不與。

音義

與音預。

諸侯遷于潁。

軍之。宋齊衛皆失軍。

注

將主與軍。

也。

音義

將子匠反。

疏

正義曰。服虔以失稱諸侯遷于潁上。

諸侯之營不軍其輜重安得為失軍糧也故杜以為將主與軍相失謂夜裏進散相失耳此諸侯即伐鄭之諸侯也經書公會尹子晉侯齊國佐邾人伐鄭不書宋衛傳言宋衛皆失軍則宋衛在矣在而不書後至故

曹人復請于晉晉侯謂子臧反吾歸而君

曹人重子臧故子臧反曹伯歸

注子臧自宋還子臧

盡致其邑與卿而不出

注不出仕○宣伯使告卻犇

曰魯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也政令於是乎成今

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

注政不由君寧事齊楚

有亡而已蔑從晉矣

注蔑無也若欲得志於魯請止

行父而殺之

注行父季文子也我斃蔑也

注蔑孟獻

子時留守公宮

音義斃婢世反而事晉蔑有貳矣魯不貳

小國必睦。不然，歸必叛矣。九月，晉人執季文子于荅丘。公還，待于鄆。注鄆，魯西邑，東郡廩丘縣東有鄆城。

音義

廩，力甚反。

使子叔聲伯請季孫于晉。郤犇曰：苟去仲

孫蔑而止季孫行父，吾與子國親於公室。注親魯甚

於晉公室。**音義**去，起呂反。下同。對曰：僑如之情，子必聞之矣。

注

聞其淫慝情。

音義

慝，吐得反。下文同。

若去蔑與行父，是大

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猶不棄而惠徼周公之福，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魯國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以魯之密邇，仇讐。注仇讐，謂齊楚。**音**

義

夫，音扶。朝，如字。

疏

正義曰：朝亡之，謂朝失蔑與行父也。魯必夕亡，謂亡屬他國也。下云亡而爲讐，

是欲棄晉而屬齊楚亡而為讐。治之何及。**注**言魯屬齊楚則還

為晉讐。卻孺曰。吾為子請邑。對曰。嬰齊魯之常隸也。

注隸賤官。**音義**為于偽反。敢介大國以求厚焉。**注**介因也。

承寡君之命以請。**注**承奉也。若得所請。吾子之賜多

矣。又何求。范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

注二君。宣成。**音義**相息亮反。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不謂

忠乎。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子叔嬰齊奉君命

無私。**注**不受卻孺請邑。**音義**衣於既反。食舊如字。對上句應作嗣音。謀

國家不貳。**注**謂四日不食。以堅事晉。圖其身。不忘其

君。**注**辭邑不合。皆先君而後身。若虛其請。是棄善人

也。子其圖之。乃許魯平。赦季孫。冬十月。出叔孫僑如而盟之。僑如奔齊。**注**諸大夫共盟。以僑如爲戒。十二

月。季孫及郤犇盟于扈。歸。刺公子偃。**注**偃與鉏俱爲

姜所指。而獨殺偃。偃與謀。**音義**偃與音預。召叔孫豹于齊

而立之。**注**近此七月。聲伯使豹請逆於晉。聞魯人將

討僑如。豹乃辟其難。先奔齊。生二子。而魯乃召之。故

襄二年。豹始見經。傳於此。因言其終。**音義**難乃旦反。見賢遍反。

○齊聲。孟子通僑如。**注**聲孟子。齊靈公母。宋女。使立

於高國之間。**注**位比二卿。僑如曰。不可以再罪。奔衛。

亦間於卿。**注**傳亦終言僑如之佞。**音義**間徐音閒。廁

如字。○晉侯使郤至獻楚捷于周。與單襄公語。驟稱其

伐。**注**伐功也。**疏**正義曰。周語稱郤至見召桓公。與之

襄公語也。襄公論郤至將死。答召桓公語耳。非語諸

大夫也。其文與此小異。其意與此大同。周語詳而此

傳略。先賢或以為國語非丘明所作。為其或有與傳

不同故也。驟稱其伐。謂數數自伐其功。周語說郤至

自伐之言多矣。單子語諸大夫曰。溫季其亡乎。**注**溫

其辭不可具載。季郤至。**音義**據反。**疏**正義曰。周語單襄公答召桓公

之謂乎。即具論郤至之失。乃曰。位於七人之下。**注**佐

以吾觀之。兵在其頸。不可久也。新軍位在八。**疏**正義曰。此時樂書將中軍。土燮佐之。

荀罃佐之。郤犇將新軍。郤而求掩其上。**注**稱已之伐

掩上功。**疏**正義曰。周語曰。郤至自稱已有大功。欲求

晉國之政。召桓公謂之曰。吾子則賢矣。晉

國之舉不失其次。吾曰。何次之有。先大夫未。有軍行而以爲政。又過之。無不及也。若將必求之。怨之所聚。是掩上功。怨爲亂階。夏書

注

位。怨爲亂階。夏書

也。不見細微也。

音義

也。其爲人所怨者。豈見當於是圖謀之。此也。今乃明明言之。道其可乎。言必不可也。

細也。今而明之。其可

怨咎。

經

十有七年。春。衛北宮

義

拈古
活反。

夏公會尹子單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邾人伐鄭

注

晉未能服鄭故假天子威周使二卿會之晉爲兵主而猶先尹單尊王命也單伯稱子蓋降爵

六月乙酉同盟于柯陵

注

柯陵鄭西地

首義

柯古
河反。

秋公至自會

注

無傳。

齊高無咎出奔莒

九月辛丑用郊

注

無傳九月郊祭非禮明矣書用郊從

史文

疏

正義曰傳例啓蟄而郊今九月郊祀是非禮明矣公羊傳曰用者何用者不宜用也九月非所

用郊也穀梁傳曰夏之始可以承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矣九月用郊用者不宜用也賈逵以二傳爲

論諸書用者不宜用也。釋例曰：辛丑用郊，文異而丘明不發傳，因時史之辭，非聖賢意也。劉賈以爲諸言用皆不宜用，反於禮者也。施之用郊，似若有義，至於用幣，用鄆子。諸若此，此皆當須書用以別所用者也。若不言用，則事敘不明。所謂辭窮，非聖人故造此用以示義也。且諸過祀三望之類，奚獨皆不書用邪？案左氏傳：用幣于社。傳曰：得禮，冉有用矛於齊師。孔子以爲義，無不宜用之例也。丘明云：我師豈欺我哉。

晉侯使荀罃來乞師。**注**無傳。將伐鄭。

冬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人邾人伐鄭。**注**鄭猶未服故也。

十有一月公至自伐鄭。**注**無傳。

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振。**注**十一月無壬申，日誤也。狸

振闕。

音義

狸，力之反。振，市軫反。

疏

正義曰：杜長歷推十一月丁亥朔，六日壬辰，十六日壬寅，二十

六日壬子。十日丙申。二十二日戊申。不知壬申二字。何者為誤。長歷云。公羊穀梁傳及諸儒皆以為十月十五日也。十月庚午圍鄭。十三日也。推至壬申。誠在十五日。然據傳曰。十一月。諸侯還自鄭。壬申。至于狸脹而卒。此非十月。分明誤在日也。又杜於土地之篇。凡有地名二十六所。不知所在之國。狸脹即是其一。不知是何國之地。故直云闕也。杜又稱舊說曰。壬申。十月十五日。狸脹。魯地也。傳曰。十月庚午圍鄭。則二日未得及魯竟也。釋例又曰。魯大夫卒。其竟內。則不書地。傳稱季平子行東野。卒于房。是也。以此益明狸脹非魯地矣。以下有十二月丁巳朔。逆而推之。故諸舊說皆以壬申為十月十五日也。公羊穀梁傳。以為待公至。然後卒大夫。故十月之日。書在十一月之下。於左。傳則不通。故杜以為日誤。

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無傳。

邾子貜且卒。無傳。五同盟。音義。邾俱縛反。徐居碧反。且子餘反。疏。正義。

日。獲且以文十四年即位。宣十七年盟于蒲。十五年干戚于蜀。五年于蟲。牢。七年于馬陵。九年于蒲。十五年干戚。

此年于柯陵。凡七同盟。而云五者。沈以杜數同盟之例。但有君盟者。不數大夫之盟。此二年盟蜀。十七年盟柯陵。皆邾之大夫。故不數之。劉炫并數二盟。而規其過。非也。

晉殺其大夫卻錡。卻犇。卻至。

楚人滅舒庸。

傳十七年春王正月。鄭子駟侵晉。虛滑。**注**虛滑。晉二

邑。滑故滑國。爲秦所滅。時屬晉。後屬周。

音義

虛起

疏

正義曰。僖三十三年。秦人滅滑。經書入。則是滅而不有。不知滅後屬何國也。此言侵晉。知此時屬晉耳。襄

十八年傳。楚公子格侵費。滑胥靡。注云。胥靡。鄭邑。不言費滑。杜意。當以費滑爲周邑也。然則若是周邑。當

言侵周。以別之。定六年傳。稱鄭伐周。馮滑胥靡。爾時胥靡亦爲周邑。蓋費滑胥靡。周鄭之間。襄時屬鄭。定

時屬周。衛北宮括救晉。侵鄭。至于高氏。**注**不書救。以侵

告高氏在陽翟縣西南夏五月鄭大子髡頑侯孺為

質於楚

注侯孺鄭大夫

音義

髡苦門反孺乃侯反質音致

楚公子

成公子寅戍鄭公會尹武公單襄公及諸侯伐鄭

自戲童至于曲洧

注今新汲縣治曲洧城臨洧水

音

義

戲許宜反洧于軌反治直吏反

疏

正義曰釋例云洧水出滎陽密縣西北陽城山東南至潁川長

平縣入潁

○晉范文子反自鄆陵

注前年鄆陵戰還使其

祝宗祈死

注祝宗主祭祀祈禱者曰君驕侈而克敵

是天益其疾也難將作矣愛我者惟祝我使我速死

無及於難范氏之福也六月戊辰士燮卒

注傳言厲

公無道故賢臣憂懼因禱自裁

音義

侈尺氏反又尸氏反難乃且反

下同。祝疏正義曰。劉炫以爲士燮及昭子之卒。適與之。又反。死會。非自殺。今知非者。以傳云使祝宗祈。

死。又云祝我使我速死。無及於難。是其欲死之意。叔孫昭子。心懷憂懼。亦與此同。身皆竝卒。故知自裁。若

其二人之卒。適與死會。春秋之內。唯有兩人願死。何得身死。皆與相當。故杜榘酌傳文。以爲自殺。劉以爲

偶然而死。以規杜失。非也。何休膏肓。以爲人生有三命。有壽命。以保度。有隨命。以督行。有遭命。以摘暴。未

聞死可祈也。故杜以爲因禱自裁也。傳記此事者。欲見厲公無道。賢臣憂懼。○乙酉同盟

于柯陵。尋戚之盟也。注戚盟在十五年。○楚子重救

鄭師于首止。諸侯還。注畏楚強。○齊慶克通于聲孟

子。與婦人蒙衣乘輦而入于闕。注慶克慶封父。蒙衣

亦爲婦人服。與婦人相冒。闕巷門。音義與。如字。徐音預。闕。音宏。冒。

亡報。疏正義曰。釋宮云。宮中街謂之壺。街門謂之闕。反。孫炎曰。街。舍間道也。李巡曰。闕。街頭門也。

鮑牽見之。以告國武子。**注**鮑牽。鮑叔牙曾孫。武子召

慶克而謂之。慶克久不出。**注**慙臥於家。夫人所以怪

之。而告夫人曰。國子謫我。**注**謫。譴責也。**音義**謫直革反。譴遣

戰。夫人怒。國子相靈公以會。**注**會。伐鄭。**音義**相息亮反。下相

同。施氏高鮑處守。**注**高無咎。鮑牽。**音義**守手反。又反。及還將至。

閉門而索客。**注**蒐索備姦人。**音義**索所白反。注同。孟子訴之。

曰。高鮑將不納君而立公子角。國子知之。**注**角。頃公

子。**音義**頃音傾。秋七月壬寅。別鮑牽而逐高無咎。無咎

奔莒。高弱以盧叛。**注**弱。無咎子。盧。高氏邑。**音義**別音月。又

五。刮齊人來召鮑國而立之。**注**國。牽之弟文子。初。鮑

反。

國去鮑氏而來。爲施孝叔臣。施氏卜宰。匡句須吉。**注**

小立家宰。

音義

句其俱反。

施氏之宰。有百室之邑。與匡句

須邑。使爲宰。以讓鮑國。而致邑焉。施孝叔曰。子實吉。

對曰。能與忠良。吉孰大焉。鮑國相施氏忠。故齊人取

以爲鮑氏後。仲尼曰。鮑莊子之知。不如葵。葵猶能衛

其足。**注**葵傾葉向日。以蔽其根。言鮑牽居亂。不能危

行言孫。

音義

知音智。向許亮反。本又作嚮。行下孟反。

○冬。諸侯伐鄭。

注

前夏未得志。故十月庚午。圍鄭。楚公子申救鄭。師于

汝上。

疏

正義曰。釋例云。汝水出南陽魯縣大蓋山。東北至河南梁縣。東南經襄城潁川。汝南至汝

陰襄信縣入淮。

十一月。諸侯還。

注

不書圍。畏楚救不成。圍而

還。○初。聲伯夢涉洹。**注**洹水出汲郡林慮縣。東北至

魏郡長樂縣入清水。

音義

洹音桓。一音恒。今土俗音袁。慮力於反。樂音洛。下樂

同。或與已瓊瑰食之。**注**瓊玉。瑰珠也。食珠玉含象。**音**

義

瓊求營反。瑰古回反。含戶暗反。本亦作哈。

疏

正義曰。瓊是玉之美者。廣雅云。玫瑰珠也。呂靖韻集

為含象也。詩毛傳云。瓊瑰石而次玉。禮緯天子含用

珠。諸侯用玉。大夫用碧。此聲伯得有瓊瑰者。案周禮。天子含用玉。則禮緯之文未可全依。或可珠玉兼有。

故釋例云。泣而為瓊瑰盈其懷。

注

淚下化為珠玉。滿

其懷。從而歌之曰。濟洹之水。贈我以瓊瑰。歸乎歸乎。

瓊瑰盈吾懷乎。

注

從就也。夢中為此歌。懼不敢占也。

還自鄭王申。至于狸脈而占之。曰。余恐死。故不敢占。

也。今衆繁而從余三年矣。無傷也。言之之莫而卒。

繁猶多也。傳戒數占夢。

音義

莫音暮數所角反。

疏

正義曰聲伯之意以

初得此夢謂凶在己。懼不敢占。今衆既繁多而從余三年。余之此夢凶災散在衆人不在己也。故云無傷。

○齊侯使崔杼爲大夫使慶克佐之。帥師圍盧。

高弱。

音義

杼直呂反。

國佐從諸侯圍鄭以難請而歸。

注

請

於諸侯。

音義

難乃旦反。下及注同。

遂如盧師殺慶克以穀叛。

注

疾克淫亂故殺之。齊侯與之盟于徐關而復之。十二

月。盧降。使國勝告難于晉。待命于清。

注

勝國佐子。使

以高氏難告晉。齊欲討國佐。故留其子於外。清陽平

樂平縣是爲明年殺國佐傳。

音義

降下江反。

疏

正義曰欲

難故令待進止之命在
于清地非是使還待命
○晉厲公侈多外嬖

愛幸大夫音義嬖必計反
反自鄢陵欲盡去羣大夫而立

其左右注終如士燮言音義反自鄢陵本作自
鄢陵去起呂反 胥童

以胥克之廢也怨郤氏注童胥克之子宣八年郤缺

廢胥克而嬖於厲公郤錡奪夷陽五田五亦嬖於厲

公郤犖與長魚矯爭田執而梏之注梏械也音義居矯

表反。梏古毒反。械戶戒反。與其父母妻子同一轅注繫之車轅既

矯亦嬖於厲公欒書怨郤至以其不從已而敗楚師

也欲廢之注鄢陵戰欒書欲固壘郤至言楚有六間

以取勝也使楚公子蔑告公曰此戰也郤至實召寡

君注鄢陵戰晉囚公子莸以歸以東師之未至也注

齊魯衛之師與軍帥之不具也曰此必敗注荀罃佐

下軍居守卻犇將新軍乞師故言不具音義帥所類反守手

又吾因奉孫周以事君注孫周晉襄公會孫悼公君

楚王也疏正義曰晉世家云悼公周者其先祖父撓

惠伯談談生悼公周是周爲襄公會孫也公告欒書書曰其有焉不然豈

其死之不恤而受敵使乎注謂鄢陵戰時楚子問卻

至以弓音義使所君盍嘗使諸周而察之注嘗試也

音義盍戶臘反使所吏反又如字卻至聘于周欒書使孫周見之

公使覘之信注覘伺也音義覘勑廉反伺音遂怨卻

至厲公田與婦人先殺而飲酒後使大夫殺音義傳言

厲公無道先婦人而後卿佐音義郤至奉豕音義進之於公

寺人孟張奪之音義寺人奄士音義郤至射而殺之公曰季

子欺余音義季子郤至公反以為郤至奪孟張豕音義

射食亦反厲公將作難胥童曰必先三郤族大多怨去大

族不偏音義不偏公室音義偏彼力反下同敵多怨有庸音義討

多怨者易有功音義易以鼓反公曰然郤氏聞之郤錡欲

攻公曰雖死君必危郤至曰人所以立信知勇也信

不叛君知不害民勇不作亂失茲三者其誰與我死

而多怨將安用之音義言俱死無用多其怨咎音義知

智下。君實有臣而殺之。其細

矣。若殺不辜。將失其民。欲

待命而已。受君之祿。是以取

命也。罪孰大焉。傳言郤不

五帥甲八百。將攻郤氏。

衆。公使清沸魘助之。

抽戈結衽。衽裳際。言義。

偽與清沸魘訟。三郤將謀於

語云。榭不過講軍實焉。是榭

位。似仍未至榭。猶在塗也。下

安。未及謀而已死。故云將且

乾隆四年校刊

謀於榭。是未至榭。故杜云。位所坐處也。謂當時隨便所坐之處。故長魚矯得偽訟而殺之。若已至榭。不應就榭。矯以戈殺駒伯。苦成叔於其位。**[注]**位。所坐處也。

駒伯。郤錡。苦成叔。郤夔。

[正義]

處。昌慮反。

温季曰。逃威也。遂

趨。

[注]郤至本意欲稟君命而死。今矯等不以君命而

來。故欲逃。凶賊爲害。故曰威。言可畏也。或曰。畏當爲

藏。矯及諸其車。以戈殺之。皆尸諸朝。**[注]**陳其尸於朝

胥童以甲劫欒書中行。偃於朝。矯曰。不殺二子。憂必

及君。公曰。一朝而尸三卿。余不忍益也。**[正義]**

一朝如字。

[疏]

正義曰。一朝謂一旦也。晉語說此事。一旦而尸三卿。不可益也。

對曰。人將忍君。

[注]人

謂書與偃。臣聞亂在外爲姦。在內爲軌。御姦以德。**[注]**

德綏遠。

音義

軌本又作况音同。御魚呂反。下同。

御軌以刑。

注

刑治近

也。不施而殺。不可謂德。臣偃而不討。不可謂刑。德刑

不立。姦軌竝至。臣請行。遂出奔狄。

注

行去也。

音義

施如

字或式。或式。或式。或式。

公使辭於二子曰。

注

辭謝書與偃也。寡人有

討於郤氏。郤氏既伏其辜矣。大夫無辱。其復職位。

注

胥童劫而執之。故云辱也。皆再拜稽首曰。君討有罪。

而免臣於死。君之惠也。二臣雖死。敢忘君德。乃皆歸。

公使胥童爲卿。公遊于匠麗氏。

注

匠麗嬖大夫家。樂

書中行偃遂執公焉。召士匄。士匄辭。

注

辭不往也。召韓厥。韓厥辭曰。昔吾畜於趙氏。孟姬之讒。吾能違兵。

畜 養也。違去也。韓厥少為趙盾所待養，及孟姬之

亂，晉將討趙氏，而厥去其兵，示不與黨。言此者，明已

無所偏助。孟姬亂在八年。**音義** 去起呂反，下同。少詩照反。古人有

言曰：殺老牛，莫之敢尸，而况君乎？二三子不能事君

焉，用厥也。**音義** 尸主也。馮於虔反。○舒庸人以楚師之

敗也。**音義** 敗於鄢陵。舒庸，東夷國。道吳人圍巢，伐駕，圍

釐。釐，巢，駕，釐，楚四邑。**音義** 道音導，下及注同。駕如字，一音加。釐力之

反。釐許鬼反。遂恃吳而不設備。楚公子橐師襲舒庸，滅之。

○閏月乙卯晦，欒書中行偃，殺胥童。**音義** 以其劫已故。

音義 橐他洛反。民不與郤氏，胥童道君為亂，故皆書曰晉

殺其大夫。**注**厲公以私欲殺三郤。而三郤死。不以無

罪書。書偃以家怨害胥童。而胥童受國討文。明郤氏

失民。胥童道亂。宜其爲國戮。**疏**正義曰。厲公以私欲

殺三郤。則三郤無罪。經應直云。晉殺其大夫。不應稱名也。又胥童爲樂書

中行偃所殺。乃直是兩下相殺。今經書二者。並爲國

討之文。故傳解之。言民不與郤氏。郤氏有罪也。胥童

道君爲亂。胥童有罪也。故皆書曰。晉殺其大夫。以二

者。據其死狀。皆非國討。故傳正其二。者之罪。解其並

爲國討之意。劉炫云。杜言三郤。不以無罪書。正謂不

書盜。書盜卽無罪也。胥童之死。本非國家所殺。故特

言胥童受國討文。其實傳意。并論郤氏受國討。故云

經十有八年春王正月。晉殺其大夫胥童。**注**傳在前年。

經在今春從告。

庚申。晉弑其君州蒲。**注**不稱臣。君無道。

齊殺其大夫國佐。**注**國武子也。

公如晉。

夏。楚子鄭伯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注**傳例曰。以惡

入也。彭城。宋邑。今彭城縣。**音義**復。扶又反。

公至自晉。

晉侯使士匄來聘。

秋。杞伯來朝。

八月。邾子來朝。

築鹿囿。**注**築牆爲鹿苑。**音義**囿。音又。

己丑公薨于路寢。

冬楚人鄭人侵宋。**注**子重先遣輕軍侵宋。故稱

言伐。

音義

輕遣政反。

晉侯使士魴來乞師。

音義

魴音房。

十有二月仲孫蔑會晉侯宋公衛侯邾子齊崔

于虛朶。

注

虛朶地闕。

音義

虛起居反。朶他丁反。

丁未葬我君成公。

傳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晉欒書中行偃使

厲公。**注**程滑音大夫葬之于翼東門之外。以

注

言不以君禮葬。諸侯葬車七乘。

音義

乘緇反。注。

曰。周禮大行人。上公貳車九乘。侯伯七乘。子男五乘。謂生時副貳之車也。其送葬亦當如之。今唯一乘。是不以君禮葬也。以晉是侯爵。故指言侯禮七乘耳。諸侯各依命數。不是皆七乘也。襄二十五年傳。齊人葬莊公。下車七乘。杜以特言七乘。明七非舊制。故彼注云。齊舊依上公禮九乘。以齊嘗爲侯伯。因而用九。九非侯之正法。故此以正言之。故使荀罃士魴逆周子于京師而立之。

注悼公周也。生十四年矣。大夫逆于清原。周子曰。孤

始願不及此。雖及此。豈非天乎。**注**言有命也。抑人之

求君。使出命也。立而不從。將安用君。二三子用我。今

日否。亦今日共而從君。神之所福也。**注**傳言其少有

才。所以能自固。**音義**少。詩照反。對曰。羣臣之願也。敢不唯

命是聽。庚午。盟而入。**注**與諸大夫盟。館于伯子同氏。

注 晉大夫家館舍也。辛巳朝于武宮。**注** 武公曲沃始

命君。

疏

正義曰：服虔本作辛未。晉語亦作辛巳。孔晁云：以辛未盟入國。辛巳朝祖廟，取其新也。案

晉語稱庚午大夫逆于清原，傳云庚午盟而入。逆日卽盟，非辛未也。傳與晉語皆云辛巳朝于武宮，服本自誤耳。孔晁強逐不臣者七人。**注** 夷羊五之屬也。周欲合之，非也。

子有兄而無慧，不能辨菽麥，故不可立。**注** 菽，大豆也。

豆麥殊形易別，故以爲癡者之候。不慧，蓋世所謂白

癡。

音義

菽音叔，易以豉反，別。彼列反，癡勑疑反。

○齊爲慶氏之難。**注** 前

年國佐殺慶克。

音義

爲于僞反，難乃旦反。

故甲申晦，齊侯使士

華免，以戈殺國佐于內宮之朝。**注** 華免，齊大夫內宮

夫人宮。

疏

正義曰：杜世族譜於齊國雜人之中，有華免而無士字。此注以華免爲大夫，則士者

爲士官也。官掌刑政。故使殺國佐也。於夫人之宮。有朝羣妾之處。故云內宮之朝。蓋齊侯召入與語而殺之。師逃于夫人之宮。**注**伏兵內宮。恐不勝。書曰齊殺

其大夫國佐。棄命專殺。以穀叛故也。**注**國佐本疾淫

亂。殺慶克。齊以是討之。嫌其罪不及死。故傳明言其

三罪。使清人殺國勝。**注**勝國佐子。前年待命于清者。

國弱來奔。**注**弱勝之弟。王湫奔萊。**注**湫國佐黨。**音義**

湫子小反。徐子鳥反。萊音來。慶封爲大夫。慶佐爲司寇。**注**封佐皆

慶克子。旣齊侯反國弱。使嗣國氏禮也。**注**佐之罪。不

及不祀。○二月乙酉朔。晉悼公卽位于朝。**注**朝廟五

日而卽位也。厲公殺絕。故悼公不以嗣子居喪。**音義**

殺音試。正義曰辛巳距乙酉五日先定所脩之政待

公即位。孔晁云二月即位言正月者記者誤也。厲公

被殺而嗣絕故悼公自外而入即位之日即命百官

施布政教與居喪即位其禮不同釋例曰厲公見殺

悼公自外紹立本非君臣無喪制也若然禮喪服小

記云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鄭玄云謂卿大夫以下

也與尊者為親不敢以輕服服之。言諸侯者明雖在

異國猶來為三年也。計厲是文公之曾孫悼文公之

玄孫有總麻之親法當服朝而云無喪制者悼之父

祖去晉適周與本親隔絕無往來恩義厲既見殺悼
即被迎迎之以為晉君即與厲公體敵且葬厲公以
車一乘國內尚不以為君不可責悼公服始命百官
斬也。縱使當為之斬絕而別立亦非嗣矣。始命百官

始為政施舍已責**施**施恩惠舍勞役止逋責**首義**

施舍如字一音始鰥古。逋布吳反。逮鰥寡**惠**惠及微**首義**鰥古。振廢

滯**起**起舊德匡乏困救災患**匡**匡亦救也禁淫慝薄

賦歛宥罪戾。**注**宥寬也。**音義**戾他得反。歛力驗反。節

器用。**注**節省也。**音義**省所景反。下同。時用民。**注**使民以時欲

無犯時。**注**不縱私欲。**音義**縱本亦作從。子用反。使魏相士魴魏

頡趙武為卿。**注**相魏錡子魴士會子頡魏顛子武趙

朔子。此四人其父祖皆有勞於晉國。**音義**相息亮反。頡戶結反。

顛苦。**音義**正義曰晉語云使呂宣子佐下軍曰邲之役

果反。**音義**呂錡佐知莊子於下軍獲楚公子穀臣與連

尹襄老以免其子鄢陵之役親射楚王而敗楚師以

定晉國而無後其子之弟也。武子宣法以定晉國。文

曰武子之季。文子之德。其可忘乎。故以彘季屏

子勤身以定諸侯。二子之德。其可忘乎。故以彘季屏

其宗。使令狐文子佐之。曰昔克潞之役。秦來圖敗晉

功。魏顛以身退秦于輔氏。親止杜回其勳。銘于景鍾

至于今不忘其子不可不興也。彼言呂宣子魏相也

彘共子士魴也。令狐文子魏顛也。又曰呂宣子卒。公

以趙文子能恤大事。使佐新軍。趙武父祖功名顯著。故不復序之。是西人父祖。皆有勞于晉國。荀家

荀會樂壓韓無忌為公族大夫。使訓卿之子弟共儉

孝弟。**注**無忌韓厥子。**音義**孝弟音悝。**疏**正義曰。晉語

族大夫。公曰。荀家悖慈。荀會文敏。壓也。果敢無忌。鎮

靖。膏梁之性難正也。故使悖惠者教之。文敏者道之。

果敢者諗之。鎮靖者脩之。使茲四人者為公族大夫

也。公族大夫職掌教誨。故使訓卿之子弟。令之共儉

孝悌也。晉語云。韓獻子老。使公族穆子受事于朝。辭

曰。厲公之亂。無忌備公族。弗能死。孔晁云。備公族大

夫。則韓無忌先為公族大夫。今言使為之者。悼公始命百官。更改新授之。使士渥濁為大

傅。使脩范武子之法。**注**渥濁。士貞子。武子為景公大

傅。**音義**渥。於角反。右行辛為司空。使脩士薦之法。**注**辛將

右行。因以為氏。士薦獻公司空也。**音義**行。戶郎反。薦

匠反。下。軍將同。正義曰。僖二十八年。晉作三行。三十一年。

云屠擊將右行。未知此人即屠擊之子孫也。為是其祖代屠擊也。正以荀林父將中行。遂以中行為氏。故

謂此人之先將右行。因以為氏耳。弁糾御戎。校正屬焉。注。弁糾纒糾

也。校正主馬官。音義。弁皮彥反。本又作卞同。糾。疏。正

曰。以晉語知是纒糾也。周禮大馭。御官之長。別有戎僕。掌御戎車。春秋征伐之世。以御戎為重。此御戎當

是御之尊者。校正當周禮校人。校人掌主馬之政。襄九年傳曰。命校正出馬。知是主馬之官也。周禮。校人

不屬大御。此蓋諸侯兼官。或是悼公新法。此傳所言諸官。皆不得與周禮同也。使訓諸御。知

義。注。戎士尚節義也。疏。正義曰。此訓諸御。謂諸是御車之人。設令國有十乘。乘有

一御。皆令此官教之。戎士尚節義。故訓之。使知義。如羊斟之徒。是不知義也。周禮。校人主養馬耳。不知御

事。此言校正屬焉。乃云訓。荀賓為右。司士屬焉。注。司御。蓋令校正助御戎訓御。荀賓為右。司士屬焉。注。司

士。車右之官。

疏

正義曰。周禮司士。掌羣臣之版。以詔王治其職。非車右之類。不得屬車右也。周禮有司右。上士也。掌羣右之政。凡國之勇力之士。能用五兵者屬焉。其下更有戎右。中大夫。齊右下大夫。道右上士。此三右。或官尊於司右。而司右掌其政令。春秋之世。車右為尊。此司士。蓋周禮司右之類。

為車右屬官。服虔以為司士主右之官。謂司右也。使訓勇力之士時使。**音**勇

力。皆車右也。勇力多不順命。故訓之以共時之使。**音**

義

共。音恭。本亦作供。下文同。

疏

正義曰。所訓勇力之士。皆謂為車右者也。設令國有千乘。乘有一右。

總使此官訓之。勇力之士失於彊暴。如魏犢之徒。不順上命。故訓之。使共時之使。不犯法也。晉語云。君知士貞子之能。帥志博聞而宣惠於教也。使為大傅。知右行辛之能。以數宣物定功也。使為司空。知樂糾之能。御以和於正也。使為戎御。知荀賓之有力而不暴也。使為戎右。是四人者。皆公知其能而使之耳。范武子為大傅。孤也。士薦為司空。卿也。皆前世能者。其法可遵。故使二大夫居其官。而脩其法也。二人皆是大夫。

乾隆四年校刊

三傳注疏卷二十八 成公

非孤卿也。卿無共御。立軍尉以攝之。**注**省卿戎御。令軍尉

攝御而已。**音義**省所景反。令力呈反。**疏**正義曰。卿謂軍之諸將也。若梁餘子養御罕夷。

解張御郤克之類。往前恒有定員。掌共卿御。今始省其常員。唯立軍尉之官。臨有軍事。使兼攝之。令軍尉

兼卿御也。祁奚為中軍尉。羊舌職佐之。魏絳為司馬。**注**魏

犇子也。張老為候奄。鐸遏寇為上軍尉。籍偃為之司

馬。**注**偃。籍談父。為上軍司馬。**音義**鐸待洛反。遏於葛反。徐音謁。使

訓卒乘親以聽命。**注**相親以聽上命。**音義**卒子忽反。乘繩證反。

下及注程鄭為乘馬御。六騶屬焉。使訓羣騶知禮。**注**

皆同程鄭荀氏別族。乘馬御。乘車之僕也。六騶六閑之騶。

周禮。諸侯有六閑馬。乘車尚禮容。故訓羣騶使知禮。

音義

騶側留反。

疏

正義曰。晉語云。公知祁奚之果而不淫。使佐之。知魏絳之勇而不亂也。使爲元司馬。知羊舌職之聰敏。肅給也。之知而不詐也。使爲元侯。知鐸遏寇之共敬而信疆也。使爲輿尉。知籍偃之惇帥舊職而共給也。使爲輿司馬。知程鄭爲端而不淫。且好諫而不隱也。使爲贊僕。晉語皆稱其才而用之。善公之知人也。言元尉元司馬。元侯者。此皆中軍之官。元大也。中軍尊。故稱大也。輿尉與司馬者。皆上軍官也。輿衆也。官與諸軍同。故稱衆也。從車者爲卒。在車者爲乘。使此中軍與上軍軍尉司馬各敎其軍之士卒。使相親以聽在上之命。**注**正義曰。荀氏別族。世本有文。周禮齊僕下大夫。掌馭金路以賓。朝覲宗遇饗食皆乘金路。杜言乘馬御。乘車之僕。則當彼齊僕也。晉語謂之贊僕。當時之官名耳。周禮掌駕之官。無名騶者。襄二十三年。傳稱豐點爲孟氏之御騶。則騶亦御之類。月令季秋。天子乃敎田獵。命僕夫七騶。咸駕載旌旗。則騶是主駕之官也。鄭玄云。七騶。謂趣馬。主爲諸官駕說者也。周禮趣馬。下士。掌駕說之頒。是騶爲主駕之官。駕車以共御者。程鄭爲乘馬御。御之貴者。故今掌駕之官亦屬

之。校人職云。良馬三乘爲皐。皐一趣馬。趣馬下士。三
早爲繫。繫一馭夫。馭夫中士。六繫爲廢。廢一僕夫。僕
夫上士。天子十有二閑。邦國六閑。鄭玄云。每廢爲一
閑。閑有二百一十六匹。如彼計之。每廢有趣馬十八
人。六閑之騶。有一百八人。皆屬程鄭而使總領之也。
戎車貴彊力。乘車尚禮容。故訓羣騶使知禮。令教馬
進退。使合禮法也。校人乘馬。一師四圉。三乘爲皐。皐
一趣馬。三皐爲繫。繫一馭夫。六繫爲廢。廢一僕夫。六
廢成校。校有左右。天子十二閑。馬六種。邦國六閑。馬
四種。家四閑。馬二種。鄭玄云。每廢爲一閑。二百一十
六匹。易乾爲馬。此應乾之策也。校有左右。則天子良
馬五種。各有四百三十二匹。合二千一百六十四匹。駑
馬三之。四百三十二匹。則千二百九十六匹。合三千
四百五十六匹。詩云。駑牝三千。舉大數也。玉路駕種
馬。戎路駕戎馬。金路駕齊馬。象路駕道馬。田路駕田
馬。駑馬給宮中之役。邦國六閑。四種。去種戎。其齊道
田。各用一閑。駑馬三之。則千二百九十六匹。大夫四
閑。二種。去齊道。田馬一閑。駑馬三之。則八百六十四
匹。四匹一師也。十二匹一趣馬也。三十六
匹一馭夫也。二百一十六匹一僕夫也。凡六官之

長皆民譽也。

注

大國三卿。晉時蓋六卿爲軍帥。故總

舉六官則知羣官無非非人。

音義

長。丁丈反。帥。所類反。下之帥爲帥。皆

也。**疏**正義曰。上已歷言諸官。特爲公所知者。更復總

統領羣官。非一。凡六官之在民上爲長者。皆是有德

有能之人。是民所褒譽者也。使魏相以下。至程鄭爲

乘馬御以上。凡有八條之官。魏相等爲卿。一也。荀家

等爲公族大夫。二也。土渥濁爲大傅。三也。右行辛爲

司空。四也。弁糾爲御戎。五也。荀賓爲右。六也。祁奚爲

中軍尉。至籍偃爲司馬。七也。程鄭爲乘馬御。八也。自

公族大夫以下七條。各云使爲某事。而卿下不云使

者。以卿總攝羣職。非偏主一事故也。公族大傅。司空

乾隆四年核刊

成公

卷八

義曰。大國三卿。是正法。當時晉置六卿。為三軍之將佐。皆是帥也。於是晉又更置新軍。凡有四軍八卿。但新軍或置或廢。故傳不數之耳。六官之長。非獨卿身。乃謂其下凡為人之長者。皆有民之美譽。故總舉六官。則知羣官無非其人者也。舉不失職。官不易方。官守其業。無

相踰易。**疏**正義曰。所舉用者。皆堪其官。不有失職者。也。文任文官。武任武官。其用為官。各守其

業。不踰易其方也。若文人為武。武人為文。則違方易務。不能守其職矣。爵不踰德。**注**量

德授爵。師不陵正。旅不偏師。**注**正。軍將命卿也。師。二

千五百人之帥也。旅。五百人之帥也。言上下有禮。不

相陵偏。**疏**正義曰。傳言不陵不偏者。皆謂下不陵偏

卿也。唯舉師旅。不相陵偏。言上下有禮。皆不相陵偏也。民無謗言。所以復霸也。

注此以上。通言悼公所行。未必皆在即位之年。**音義**

復扶又反。下及法復。

疏

正義曰。霸者把也。把持王政。霸皆同上。時掌反。鄭玄云。天子衰。諸侯興。故曰

霸。夏有昆吾。商有豕韋。大彭。周有齊桓。晉文。此最疆者也。故書傳通謂彼五人爲五霸耳。但霸是疆國爲之。天子旣衰。諸侯無主。若有疆者。卽營霸業。其數無定限也。而何休以霸不過五。不許悼公爲霸。以鄉曲之學。足以忿人。傳稱文襄之霸。襄承文後。紹繼其業。以後漸弱。至悼乃疆。故云復霸。○公如晉。

朝嗣君也。○夏六月。鄭伯侵宋。及曹門外。**注**曹門。宋

城門也。遂會楚子伐宋。取朝郟。楚子辛。鄭皇辰。侵城

郟。取幽丘。同伐彭城。**注**朝郟。城郟。幽丘。皆宋邑。**音義**

取朝如字。郟。古洽反。郟。古報反。納宋魚石。向爲人鱗。朱向帶魚府焉。

注五子以十五年出奔楚。獨書魚石。爲師告。以三百

乘戍之而還。書曰復入。**注**惡其依阻大國。以兵威還。

故書復入。

音義

乘繩證反。惡烏路反。

凡去其國國逆而立之曰

注

謂本無位。紹繼而立。復其位曰復歸。**注**亦國逆。

音義

復歸音服。一音扶又反。

諸侯納之曰歸。

注

謂諸侯以言語

告請而納之。有位無位皆曰歸。以惡曰復入。

注

謂身

為戎首。稱兵入伐。害國殄民者也。此四條所以明外

內之援。辨逆順之辭。通君臣取國有家之大例。

音義

以惡本或作以惡入曰復入。

疏

正義曰。釋例曰。凡去其國者。通謂君臣及公子母弟也。國逆而立之。

本無位則稱入。本有位則稱復歸。齊小白入于齊。無位也。衛侯鄭復歸于衛。復其位也。諸侯納之。有位無

位皆曰歸。衛孫林父蔡季是也。身為戎首。則曰復入。晉欒盈是也。此所以明外內之援。辨逆順之辭。故經

正魚石衛衍以表舊制。傳稱凡例。總而明之也。衛人逆公子晉于邢。宜稱人。善其得眾。公子友忠於社稷。

國人所思焉。故閔公爲落姑之盟以復之。夫衛公子
晉絕位而在邢。魯之季子勢弱而出奔。咸得民望。享
國有家。是以聖人貴之。殊其文也。莊六年。五國諸侯
犯逆王命。以納衛朔。犬其事。故字王人。謂之子突。朔
懼有逆衆之犯。而以國逆告。華元實國逆。欲挾晉以
自助。故以外納赴。春秋從而書之。以示二子之情也。
韓魏有耦國之彊。陳蔡有復國之端。故晉趙鞅。楚公
子比。皆稱歸。從諸侯納之例。言非晉楚之所能制也。
侯孺愛君以請。故曹伯有國逆之辭。許始復國。故許
叔有國逆之文。此皆時史因周典以起時事之情也。
傳例稱諸侯納之曰歸。今檢經諸稱納者。皆有興師
見納之事。不須例而自明。故但言納而不復言歸也。
衛侯鄭。曹伯負芻。皆見執在周。晉魯請而復之。鄭書
歸于衛。負芻稱歸自京師。所發事同而文異者。例意
本在于歸。不以他文爲義也。賈氏又以爲諸歸國。稱
所自之國。所自之國有力也。案楚公子比去晉而不
返。是無援於外。而經書自晉。陳侯吳。蔡侯廬。皆平王
所封。可謂有力。而不言自楚。此旣明證。又春秋稱入。
其例有二。施於師旅。則曰不地。在於歸復。則曰國逆。
又以立爲例。逆而不立。則皆非例所入。鄭之良霄。以

寇而入。入卽見殺。而復例之。例稱凡去其國。明非天子之制也。周敬王。王子猛。不書出。而書入。襄王書出。而不書入。凡自周無出。故非春秋舊例也。諸在例外。稱人。直是自外入內。記事者常辭。義無所取。而賈氏雖夫人。姜氏之人。皆以爲例。如此甚多。又依放穀梁云。稱納者。內難之辭。因附會諸納爲義。至於納北燕。伯于陽。傳稱因其衆窮不能通。乃云時陽守距難。故稱納。此又無證。經書楚人圍陳。納頓子于頓。則頓國之所欲也。北燕。伯傳有因衆之文。不可言內難也。又書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陳縣而見復。上下交驩。二人雖有淫縱之闕。今道楚匡陳。賊討君葬。威權方盛。傳稱有禮。理無有難。此皆先說之不安也。沈氏云。國逆而立之曰入。唯謂國君。知不兼臣者。以臣而無位。本賤不書。故知臣無國逆之例也。其復入。唯謂臣。知者。以君雖不君。臣不可不臣。君若入國。臣無違拒之法。且杜云。身爲戎首。稱兵入伐。是戎首指臣爲文。故知不得兼君也。杜所以云四條通君臣取國有家之大例。卽是事通君臣者。此據大略而言。不復曲細爲別也。

宋人患之。西鉏吾曰。何也。

注

西鉏吾。宋大夫。

音義

鉏仕居反。徐在居反。吾音魚。西鉏吾人名也。若楚人與吾同惡，以德於我。

吾固事之也，不敢貳矣。**注**惡謂魚石。大國無厭，鄙我

猶憾。**注**言已事之，則以我爲鄙邑，猶恨不足。此吾患

也。**音義**厭於鹽反。憾戶暗反。不然而收吾憎，使贊其政。**注**謂不

同惡魚石而用之，使佐政以間吾釁，亦吾患也。今將

崇諸侯之姦而披其地。**注**崇長也。謂楚今取彭城以

封魚石，披猶分也。**音義**間如字。又間廁之間，釁許靳

疏正義曰：不然，謂不與吾同惡也。而收取吾之所憎，

謂魚石是也。使佐其楚國之政，以伺間吾之釁隙，

而侵伐我，如此則亦是吾之所患。若以塞夷庚。**注**夷

庚，吳晉往來之要道。楚封魚石于彭城，欲以絕吳晉

之道

疏

正義曰夷平也。詩序云由夷萬物得由其道。是以夷為道也。此云以塞夷夷下云而懼吳

楚取彭城以封魚石。欲以斷絕吳晉往來之路。由彭城

不得往來。故吳晉所以懼耳。若其不然。何以獨云懼

吳晉也。夷庚止謂吳晉往來之平道耳。非山川險難

之名。故杜土地名。不得指其所在。

注

逞姦而攜服。毒諸侯而懼吳晉。

隔吳晉之道。故懼攜離也。

疏

正義曰逞快也。封魚石為快姦人也。攜離也。諸

侯見楚助賊。服從者其心皆離。是離其服從者之心。

注

吾庸多矣。非吾憂也。且事

音義

難。乃。旦反。

○公至自晉。晉范宣子來聘。且拜朝也。

拜謝公朝。君子謂晉於是乎有禮。

注

有卑讓之禮也。

○秋。杞桓公來朝。勞公。且問晉故。公以晉君語之。

注

語其德政。

音義

勞力報反。語魚據反。注同。

杞伯於是驟朝于晉而

請爲昏。

注

爲平公不徹樂張本。

疏

正義曰。詩云。載驟駉駉。驟是疾行之

名。從魯卽疾朝于晉也。

○七月。宋老佐華喜圍彭城。老佐卒焉。

注

言所以不克彭城。○八月。邾宣公來朝。卽位而來

見也。

音義

見賢遍反。

○築鹿囿。書不時也。

注

非土功時。○

己丑。公薨于路寢。言道也。

注

在路寢得君薨之道。**疏**

正義曰。喪大記云。君夫人卒於路寢。是在路寢得君薨之道也。

○冬十一月。楚子重

救彭城。伐宋。

注

使偏師與鄭人侵宋。子重爲後鎮。宋

華元如晉告急。韓獻子爲政。

注

於是樂書卒。韓厥代

將中軍。曰。欲求得人。必先勤之。

注

勤恤其急。成霸安

疆自宋始矣。疏正義曰。謂文公成霸安疆。自宋為始。言今宋有患。不可不救也。晉侯

師于台谷以救宋。注台谷地闕。音義台。勑才反。一音臺。遇楚

師于靡角之谷。楚師還。注畏晉強也。靡角宋地。○晉

士魴來乞師。注將救宋也。季文子問師數於臧武仲。

注武仲宣叔之子。對曰。伐鄭之役。知伯實來。下軍之

佐也。注知伯荀瑩。今彘。季亦佐下軍。注彘季。士魴音

義彘直例反。如伐鄭可也。注伐鄭在十七年。事大國。無失

班爵。而加敬焉。禮也。從之。注從武仲言。○十二月。孟

獻子會于虛朶。謀救宋也。宋人辭諸侯。而請師。以圍

彭城。注不敢煩諸侯。故但請其師。為襄元年圍彭城。

傳。孟獻子請于諸侯而先歸會葬。○丁未。葬我君成公。書順也。**注**薨于路寢。五月而葬。國家安靜。世適承嗣。故曰書順也。**首義**適丁歷反。**疏**正義曰。自此以前。莊宣皆書葬矣。今於此。公薨之下。言道也。於葬之下。言書順也。獨發傳者。隱桓閔皆爲人所殺。僖公薨于小寢。文公薨于臺下。皆其薨不得道也。莊宣雖薨于路寢。莊則子般見殺。宣則歸父出奔。家國不安。非是得道順禮。唯成公耳。故傳於此。發之。釋例曰。魯君薨。葬多不順制。唯成公薨于路寢。五月而葬。國家安靜。世適承嗣。故傳見莊之緩舉成書順以包之。是也。

春秋左傳注疏卷二十八

按察使銜兼署廣東按察使鹽運使臣鍾謙鈞恭校刊

春秋左氏傳注疏卷二十八考證

雨木冰注記寒過節。

臣召南

按漢書五行志曰劉歆

以爲上陽施不下通下陰施不上達故雨而木爲之
冰雰氣寒木不曲直也

傳鄭子罕伐宋注滕宋之與國鄭因滕有喪而伐宋故
傳舉滕侯卒。趙汭補注曰傳欲見滕子諡下偶連
鄭伐宋事杜注云云贅甚矣按滕子卒及鄭侵宋經
各爲一事杜注牽合非也

傳韓厥將下軍卻至佐新軍荀罃居守注於是卻犇代
趙旃將新軍新上下軍罷矣。臣浩按三軍及新軍

將佐八人是爲八卿

臣召南

按十三年晉及秦戰於

麻隧將佐八人欒書荀庚士燮卻錡韓厥荀罃爲三軍將佐趙旃將新軍卻至佐之似新上下二軍已罷不始于是年鄢陵之戰也

傳邲之師荀伯不復從○顧炎武日知錄日杜注林父奔走不復故道非也謂不復從事于楚

傳塞井夷竈陳於軍中而疏行首○林堯叟日軍屯必鑿井結竈以自給今爲楚壓晉軍戰地迫狹故自塞其井自平其竈以爲戰地楚壓晉軍不可出陳故結

陣於晉之軍中

傳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臣召南按前後文皆

作王卒疑此文亦當作王卒但襄二十六年傳聲子
述苗賁皇之言亦作王族尋文考義王卒則應比他
卒良不應王族竝能良也且古本若係王族杜必有
注今無之恐本是王卒後人因一處誤作王族遂兩
處均改而從訛也

傳寡君乏使使鍼御持矛注御侍也。林堯叟日車右
主擊刺持矛其職也故云使鍼侍君而持矛

傳王聞之召子反謀疏子反之爲人也嗜酒句甘而不

能絕於口句醉句戰旣罷句○臣浩按呂覽作不能

絕於口以醉似較明晰

傳吾因奉孫周以事君。○趙汭補注曰晉自驪姬之譖不畜羣公子故周在周事單襄公

傳晉樂書中行偃使程滑弑厲公。○萬斯大學春秋隨筆曰樂書中行偃弑君而書國弑者書偃旣弑其君復威制國人使不敢以名告也赴不以名春秋安得而書之

傳逐不臣者七人注夷羊五之屬也。○臣召南按此時

不臣孰有過於樂書中行偃者乎悼公不此之戮而逐夷羊五等所謂行事適機宜耳又按程滑當必在

七人之數

傳右行辛爲司空注辛將右行因以爲氏○臣召南按

注文似有殘缺當云辛之先將右行因以爲氏

春秋左氏傳注疏卷二十八考證

春秋左傳注疏卷二十九

起襄公元年盡四年

晉杜氏注 唐陸德明音義 孔穎達疏

襄公音義

陸曰。襄公名午。成公子。母定姒。諡法。因事有功曰襄。辟土有德曰襄。

疏曰。魯

世家云。襄公名午。成公之子。定姒所生。以簡王十四年即位。諡法。因事有功曰襄。是歲歲在壽星。

經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注無傳於是公年四歲

疏正

日。九年傳曰。會于沙隨之歲。寡君以生。晉侯曰。十二年矣。知於是公年四歲。

仲孫蔑會晉欒黶宋華元衛甯殖曹人莒人邾人滕人

薛人圍宋彭城注魯與謀於虛。打而書會者。稟命霸主

非匹敵故音義

魯與音預。

夏晉韓厥帥師伐鄭。

仲孫蔑會齊崔杼曹人邾人杞人次于郟。**注**郟鄭地在

陳留襄邑縣東南。書次。兵不加鄭。次郟以待晉師。**音義**

郟才。**疏**正義曰。釋例曰。兵未有所加。所次則書之。以示

陵反。**注**遲速。既書兵所加。則不書其所次。此書次于階

者。為此魯齊曹邾杞其兵皆不加鄭。故書次也。傳曰。於是東諸侯之師。次于郟以待晉師。是韓厥伐鄭。此次以

之待。
秋。楚公子壬夫帥師侵宋。

九月辛酉。天王崩。**注**無傳。辛酉。九月十五日。**疏**正義曰。

日者欲明下冬聘是十月之初。為王崩日近。赴人未至故也。

邾子來朝。

冬。衛侯使公孫剽來聘。**注**剽子叔黑背子。**音義**剽。匹妙反。字林

四召反。

晉侯使荀罃來聘。**注**冬者十月初也。王崩赴未至。皆未

聞喪。故各得行朝聘之禮。而傳善之。**疏**正義曰。禮記曾

見。揖讓入門。不得終禮。廢者幾。孔子曰。六天子崩。大廟

火。日食。后夫人之喪。兩霑服。失容。則廢。是王崩當廢禮

也。今傳釋此朝聘。皆云禮也。知此冬者。是十月之初。崩赴未至。由其俱未聞喪。故得以吉行禮。而傳善之。

傳元年春己亥圍宋彭城。**注**下有二月。則此己亥為

正月。正月無己亥日誤。**疏**正義曰。長歷推此年正月

彭城。經在正月之下。傳文下有二月。則非宋地。追書

也。**注**成十八年。楚取彭城。以封魚石。故曰非宋地。夫

子治春秋。追書繫之宋。**疏**正義曰。公羊傳曰。宋華元

乾隆四年校刊

左傳注疏卷二十九 襄公

宋誅也。其為宋誅柰何。魚石走之楚。楚為之伐宋。取彭城以封魚石。成十八年傳曰。楚伐彭城。納魚石焉。以三百乘戍之。而還。西鉏吾曰。崇諸侯之姦。而披其地。不言取為楚邑。而云披地長姦。是左氏之意。亦為楚以彭城封魚石為國。故注言封魚石也。既列為國。非復宋地。傳言追書。是仲尼新意。故云夫子治春秋。追書繫之宋也。言追書者。其地已非宋有。追來使屬宋耳。非謂夫子在後。追思前事。若以追為在後。追前則仲尼新意。皆是追書也。於是為宋討魚石。故稱宋。且前事。非獨此為追書也。

不登叛人也。**注**登成也。不與其專邑叛君。故使彭城

還繫宋。**首義**為于**疏**正義曰。登成。釋詁文。不與其專

使彭城還繫於宋也。釋例曰。楚人棄君助臣。取宋彭

城以封叛者。削正典偽。雖非復宋地。故追書繫宋。不

與楚之所得。是其義也。言不登叛人。則叛罪重矣。不

書魚石以彭城叛者。孫林父將戚而出。故得書云。孫

林父入于戚以叛。此則因楚之力。取彭城與宋交爭。非欲出附他國。故言復入也。若總而言之。俱是背叛。

於君故云不謂之宋志注稱宋亦以成宋志疏正義曰魚

石舊是宋人今還取宋地以自封若其不繫於宋則成此魚石為一國之君夫子追繫於宋乃有二意於

是為宋討魚石宜繫於宋且又不成此為叛人使得取君之邑以為一國之主有此二意故繫之於宋謂

之宋志者言宋人志在攻取彭城故以魚石繫之於宋成此宋人之志注正義曰此與隱元年謂之鄭志

義勢同也鄭伯實不獲段而經書克謂之鄭志言鄭伯志於殺雖實不克段而書之為克見鄭伯之志也

此彭城實非宋地而經書為宋謂之宋志言宋人志在取之雖實非宋地而繫之於宋成宋人之志也夫

子脩春秋而傳於此二條特言謂之宋志謂之鄭志者夫子所脩春秋或褒或貶皆是夫子之志非取國

人之志此宋志鄭志者以其雖是夫子所脩還取二國本志故也案下十年戊鄭虎牢傳云非鄭地也言

將歸焉杜云繫之于鄭以見晉志即此類也彭城降於此二事傳例已明故彼不云謂之晉志也

晉晉人以宋五大夫在彭城者歸寘諸瓠丘注彭城

乾隆四年校刊

襄公

降不書賤畧之。瓠丘晉地。河東東垣縣東南有壺丘。

五大夫魚石向為人。鱗朱向帶魚府。**音義**降戶江反。注同。寘之。

豉反。瓠徐侯吳反。一音戶故反。垣音袁。**疏**正義曰案莊八年邲降于齊師既書於經則知彭城之降

亦合書也。今不書者但以其賤故畧之也。晉欒盈復入于晉下云晉人殺欒盈而書於經此彭城降所以

賤畧不書者彼以殺之為重來告故書此以降事為輕故為賤畧。齊人不會彭城晉

人以為討。二月齊太子光為質於晉。**注**光齊靈公太

子。**音義**質音致。○夏五月晉韓厥荀偃帥諸侯之師伐

鄭入其郛。**注**荀偃不書非元帥。**音義**郛芳夫反。元帥所類反。**疏**

正義曰傳唯言諸侯之師不見諸侯之國未知諸侯之師是何國師也。於是東諸侯之師次于郛以待晉

師則次郛之師皆不與伐鄭。此諸侯之師其中必無齊魯曹邾杞也。案上圍彭城除此五國以外猶有宋

衛莒滕薛下云。晉侯衛侯次于戚以爲之援。則衛從伐明矣。明年戚之會。知武子云。滕薛小邾之皆齊故。於戚之會。始怪滕薛不來。明此時伐鄭。不在此矣。東諸侯皆次于鄆。莒在齊魯之東。若其在此與東人同次。前圍彭城亦無小邾。此時或無莒與邾耳。諸侯之師。當是宋衛滕薛也。賈逵云。韓厥荀帥諸侯之師。謂帥宋衛滕薛伐鄭。齊魯曹邾杞次鄆。故諸侯之師不序也。入邾不書者。晉人先以鄆令於諸侯。故書伐鄭入邾。既敗鄭不復告。故不書正義曰。魯師出征。竝舉諸將他國之師。唯書元帥內畧外。春秋之常。故杜爲注。復時一言之耳。敗其徒兵于洧上。

注

徒兵

兵洧水出密縣東南至長平入潁。

音義

洧于軌反。

疏 正

語云。以吾從大夫之後。不可徒行。徒猶空也。謂無空行也。步行謂之徒行。故步兵謂之徒兵也。隱四傳云。敗鄭徒兵。注云。時鄭不車戰。則此亦然也。於是東諸侯之師次于鄆。

待晉師

注

齊魯曹邾杞。晉師自鄆以鄆之師。侵楚。

夷及陳

注

於是孟獻子自郟先歸不與侵陳楚故不

書

音義

焦如字徐在堯反不與音預

疏

正義曰獻子先歸傳無其事正以不書侵楚侵陳知

其必先歸矣若獻子從師則書不待告以獻子先歸晉不告魯故侵陳楚皆不書也然不知獻子何以先歸傳既不言未測其故也今僭云則先歸者以前年虛打會獻子先歸會葬今公雖即位年又幼小君既新立故獻子先歸

晉侯衛侯次于戚以為之援

注

為韓厥援

○秋楚子辛救鄭侵宋呂留

注

呂留二縣名屬彭城

郡鄭子然侵宋取犬丘

注

譙國鄆縣東北有犬丘城

迂迴疑

音義

鄆才河反又子且反迂音于

○九月邾子來朝禮也

注

邾宣公○冬衛子叔晉知武子來聘禮也凡諸侯

即位小國朝之

注

小事大○大國聘焉

注

大事小以繼

好結信。謀事補闕。禮之大者也。**注**闕猶過也。禮以安

國家。利民人爲大。

音義

好呼報反。

經

二年春。王正月。葬簡王。

注

無傳。五月而葬。速。

鄭師伐宋。

注

書伐從告。

夏五月庚寅。夫人姜氏薨。

六月庚辰。鄭伯踰卒。

注

未與襄同盟而赴以名。庚辰。七

月九日。書六月。經誤。

音義

踰。古困反。徐又胡村反。

疏

正義曰。踰以成八年卽位。

九年盟于蒲。十五年于戚。又七年楚子重伐鄭。諸侯救鄭而楚退。同盟于馬陵。諸侯雖不重序。明亦與鄭同盟。則是與成三同盟矣。與其父盟於法。得以名赴其子。此云未與襄同盟而赴以名者。言其嘗與成同盟於法。得以名赴襄也。此類多矣。注皆云與其父同盟而已。此注特言未與襄同盟者。以此時鄭既從楚。嫌其已背前盟。乾隆四年校刊。

不合更以名赴。故明之也。此經云六月庚辰。鄭伯踰卒。傳言七月庚辰。鄭伯踰卒。經傳必有誤者。杜以長歷校之。此年六月壬寅朔。其月無庚辰。七月壬申朔。九月得庚辰。則傳與歷合。知傳是而經誤也。此經六月七月其文皆具。所言誤者。非徒字誤而已。乃是書經為誤。七月之事。錯書以為六月。故長歷云。書於六月。經誤。言元本書之誤。非字誤也。

晉師宋師衛甯殖侵鄭。注宋雖非卿。師重。故叙衛上。音

義。殖。市。疏。正義曰。於例。將卑。師眾。稱師。將尊。師少。稱將。力反。此晉宋稱師。不書將。非卿也。衛甯殖書將。不

稱師。師少也。晉為兵主。故當先書。宋雖非卿。以師為重。故序甯殖之上。

秋七月。仲孫蔑會晉荀罃。宋華元。衛孫林。父曹人。邾人

于戚。

已丑。葬我小君齊姜。注齊諡也。二月而葬。速。音義。齊如字。諡。

法。執心克莊曰齊。或音側皆反非。**[疏]**正義曰。諡法。執心克莊曰齊。是齊云齊諡者以諡齊者少。且齊齊同字。夫人齊女。嫌齊非諡。晉太子申生之母稱齊姜者。齊女姓姜氏。彼齊非諡。故此須明之。

叔孫豹如宋。**[注]**豹於此始自齊還爲卿。

冬。仲孫蔑會晉荀罃齊崔杼宋華元衛孫林父曹人邾

人滕人薛人小邾人于戚。遂城虎牢。**[注]**以逼鄭。**[疏]**正義曰。虎

牢是鄭舊邑。此時屬晉而不繫晉者。莊三十二年注云。大都以名通者。則不繫國。此以名通。故不繫晉也。十年戊鄭虎牢。繫於鄭者。傳曰。非鄭地也。言將歸焉。彼爲將歸鄭而繫之鄭也。或當虎牢。雖已屬晉。晉人新得不爲己有。故不繫晉也。

楚殺其大夫公子申。

傳二年春鄭伯侵宋楚合也。**注**以彭城故。○齊侯伐

萊萊人使正輿子賂夙沙衛以索馬牛皆百匹。**注**夙

沙衛齊寺人索簡擇好者。**音義**萊音來輿音餘本亦作與索所白反。**疏**

正義曰司馬法丘出馬一匹牛三頭則牛當稱頭而亦云匹者因馬而名牛曰匹并言之耳經傳之文此

類多矣易繫辭云潤之以風雨論語云沽酒市脯不食玉藻云大夫不得造車馬皆從一而省文也。齊

師乃還君子是以知齊靈公之為靈也。**注**諡法亂而

不損曰靈言諡應其行。**音義**應應對之應年末同行下孟反。○夏齊

姜薨初穆姜使擇美楨。**注**楨梓之屬。**音義**楨古雅反木名。**疏**

正義曰釋木云槐小葉曰楨郭璞曰槐當為楸楸細葉者為楨又云大而散楸小而散楨樊光云大老也

散楸皮也皮老而麓楸者為楸小少也少而麓楸者為楨又云椅梓郭璞曰即楸也如彼所云楸梓皆楨

為楨又云椅梓郭璞曰即楸也如彼所云楸梓皆楨

之小別。故云。梓之屬也。以自爲櫬與頌琴。**注**。櫬棺也。頌琴琴名。

猶言雅琴。皆欲以送終。

音義

櫬初

疏

正義曰。以論死

棺也。四年注云。櫬親身棺也。以親近其身。故以櫬爲名焉。禮記檀弓曰。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一。地棺一。梓棺二。鄭玄云。地棺也。所謂地棺也。梓棺二。所謂屬與大棺也。記文從內向外。水兕革棺最近尸也。次梓以椁爲之。次屬與大棺。乃以梓爲之。檀弓又云。君卽位而爲梓。鄭玄云。梓謂地棺親尸者。梓堅著之言也。天子梓內。又有水兕革棺。喪大記云。君大棺八寸。屬六寸。梓四寸。如彼記文。諸侯之棺三重。親身之棺名之爲梓。梓卽櫬是也。其梓用椁爲之。屬與大棺。乃用梓耳。此以梓爲櫬者。名之曰櫬。其內必無棺也。擇槨爲櫬。其櫬必用梓也。記唯言卽位爲梓。不言梓所用木。鄭玄據天子之棺。其梓用地。卽云梓謂地棺也。天子之梓自用地。則諸侯不必然。據此傳文。諸侯之梓必用梓也。頌琴者。詩爲樂章。琴瑟必以歌詩。詩有雅頌。故以頌爲琴名。猶如言雅琴也。櫬琴同文。知皆欲以送終也。

季文子取以葬君

子曰非禮也禮無所逆婦養姑者也虧姑以成婦逆

莫大焉注穆姜成公母齊姜成公婦音義養徐余詩

曰其惟哲人告之話言順德之行注詩大雅哲知也

話善也言知者行事無不順音義話戶快反知季孫

於是為不哲矣注言逆德音義為不哲矣一本疏正

日詩大雅抑之篇也其惟有知之人告之以善言則

順從之為美德之行矣言知者行事無有不順從者

今季孫逆之於是為不注且姜氏君之妣也注襄公適

母故曰君之妣音義妣必履反適丁疏正義曰曲禮

母死日考曰妣襄公是成公之妾定妣注詩曰為酒為

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降福孔偕注詩周頌烝進也

異與也。借徧也。言敬事祖妣。則鬼神降福。季孫葬姜

氏不以禮。是不敬祖妣。

音義

同。洽。戶夾反。借音皆徧。

音

正義曰。詩周頌豐年之篇也。豐有之年。多稔多

遍。黍釀之爲酒爲醴。以進與祖妣。以洽百種之禮。

爲烝嘗之祭。鬼神享之。則下與福佑甚。周徧言今事

妣失禮。神將不福佑之也。烝進異與。皆釋詁文。借訓

爲俱。俱亦徧之義也。○齊侯使諸姜宗婦來送葬。**注**宗

婦同姓大夫之婦。婦人越疆送葬。非禮。**音義**疆居

正義曰。諸姜同姓之女也。宗婦同姓之婦也。夫人齊

姜。是齊國之女。故使其宗親之婦女來會葬也。齊爲

姜姓。歷世多矣。不可姜姓之女。姜姓之婦。今其皆來

魯國。莊二十四年。大夫宗婦覲用幣者。宗婦是同姓

大夫之婦。知此宗婦亦是同姓大夫之婦。然則諸姜

是齊同姓之女。嫁與齊大夫之爲妻者也。禮記檀弓

云。婦人不越疆而弔人。召萊子。萊子不會。故晏弱城

東陽以偪之。**注**為六年滅萊傳。東陽齊竟上邑。**音義**

竟音境。**疏**正義曰。世族譜不知萊國之姓。齊侯召萊子者。不為其姓。姜也。以其比鄰小國。意陵蔑之。

故召之。欲使從。途諸姜宗婦來向。魯耳。萊子以其輕侮。故不肯會。○鄭成公疾。子駟

請息肩於晉。**注**欲辟楚役。以負擔喻。**音義**擔都暫反。公曰。

楚君以鄭故。親集矢於其目。**注**謂鄢陵戰。晉射楚王

目。**音義**射食亦反。非異人任。寡人也。**注**言楚子任此患不

為他人。蓋在己。**音義**非異人任。絕句。任音王。一讀至人字。絕句。為于偽反。若背

之。是棄力與言。其誰暱我。**注**言盟誓之言。**音義**背音佩。棄

力服本。作棄功。暱本。又免寡人唯二三子。**疏**正義曰。說文云。

鳥之短尾者。總名為佳。佳在木上為集。集是鳥止之名。矢有羽似鳥。故亦稱集也。楚君被射目者。非是為

異人也。任此患者，爲寡人也。今若背之，棄其助鄭之力，與盟誓之言，他人其誰肯親我乎？免寡人此棄力背言之責，唯二三子耳。

秋七月庚辰，鄭伯輪卒。於是子罕當國。

注攝君事

疏

正義曰：禮君薨，聽於冢宰，不須攝行君事。此合子罕當國者，鄭國間於晉楚，國

家多難，喪代之際，或致傾危，蓋成公顧命使之當國，非常法也。子駟爲政，已是正卿，知當國者爲攝君事矣。沈氏云：曾襄四歲，國家無虞，今僖公年雖長大，爲偏於晉楚，故合子罕當國也。子駟爲政。

注

爲正卿，子國爲司馬，晉師侵鄭。

注

晉伐喪，非禮，諸

大夫欲從晉，子駟曰：官命未改。

注

成公未葬，嗣君未

免喪，故言未改，不欲違先君意。

疏

正義曰：先君既葬，嗣君正位，乃得建

官命臣。十六年，晉侯改服脩官，是其事也。先君未葬，皆因舊事，不得建官命臣，故云官命未改。庶事悉皆未改，不可卽違先君言此者，不用從晉之意，故也。

○會于戚，謀鄭故也。

注鄭

人叛晉謀討之。孟獻子曰：請城虎牢以備鄭。**注**虎牢。

舊鄭邑。今屬晉。知武子曰：善。郕之會。吾子聞崔子之

言。今不來矣。**注**元年。孟獻子與齊崔杼次于郕。崔杼

有不服晉之言。獻子以告知武子。**疏**正義曰：元年伐

韓厥荀偃於時。武子未必在軍。當是此會始告之耳。滕薛小邾之不至皆齊故

也。**注**三國。齊之屬。寡君之憂不唯鄭。**注**言復憂齊叛。

音義復扶又反。下文將復復會同。營將復於寡君而請於齊。**注**以

城事白晉君而請齊會之。欲以觀齊志。得請而告。吾

子之功也。**注**得請謂齊人應命。告諸侯會築虎牢。若

不得請事將在齊。**注**將伐齊。吾子之請諸侯之福也。

注城虎牢。足以服鄭。息征伐。豈唯寡君賴之。**注**傳言荀罃能用善謀。○穆叔聘于宋。通嗣君也。○冬。復會于戚。齊崔武子及滕薛小邾之大夫皆會。知武子之言故也。**注**武子言事將在齊。齊人懼。帥小國而會之。遂城虎牢。鄭人乃成。**注**如孟獻子之謀。○楚公子申爲右司馬。多受小國之賂。以偏子重子辛。**注**偏奪其權勢。楚人殺之。故書曰。楚殺其大夫公子申。**注**言所以致國討之文。

經三年春。楚公子嬰齊帥師伐吳。

公如晉。

夏四月壬戌公及晉侯盟于長檮注晉侯出其國都與

公盟于外音義檮勅居反疏正義曰文三年公如晉公及晉

晉侯出其國都與公盟于長檮蓋近城之地盟訖還入

於晉故公歸書曰公至自晉也又三年盟于晉都此盟

出城外者出與不出皆由晉侯意耳此或是悼公謙以

待人不敢使國君就已出盟於外若似相就然故出城

也公至自晉注無傳不以長檮至本非會疏正義曰假

晉更與晉侯餘處別會即從會所而歸亦得書曰公至

自晉何則一行而有二事者或以始致或以終致出自

當時之意書其所告之事而已所告先後無定例也但

此盟于長檮晉侯為盟之故暫出城耳本非刻期聚會
之處唯得以自晉告廟不得以長檮告也注
言本非會解其必不得以長檮致之意也
六月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鄭伯莒子邾子齊世子
光己未同盟于雞澤注雞澤在廣平曲梁縣西南周靈

王新卽位。使王官伯出與諸侯盟。以安王室。故無譏。

音

義

單音善。

疏

正義曰。諸侯不得盟。天子之臣。天子之臣。不得與諸侯聚盟。盟則加以貶責。僖二十九年。

翟泉之盟。貶王子虎。稱人。是其事也。僖八年。洮之盟。王人在列。傳曰。謀王室也。諸侯共謀王室。不譏。王人在盟。是由襄王新立。命遣與盟。故耳。此盟。單子在列。於經亦無譏文。靈王以往年新立。明是王新卽位。使王官之伯出與諸侯結盟。以安王室。故無所譏。與洮之盟。同也。釋例曰。未有臣而盟。君臣而盟。君是子可盟。父故春秋王子帶之難。襄王懼不得立。告難於齊。遣王人與諸侯盟。故傳釋之曰。謀王室。以明王勅其來盟。非諸侯所敢與也。踐土之盟。王子虎臨諸侯。而不與同。故經但列諸侯。而傳具載其實。此實聖賢之垂意。以爲將來之永法也。一年之間。諸侯輯睦。翼戴天子。而翟泉之盟。子虎在列。君子以爲非天子之命。虧上下常節。故不存魯侯。而人子虎。以示篤戒也。今雞澤之會。單子與盟。亦王所命也。杜言王使盟者。傳無其文。正以經無貶責。知是命使盟也。

○陳侯使袁僑如會。

注

陳疾楚政。而來屬晉。本非召會而自來。故言如會。**音義**

疏正義曰。凡盟主召其同好之國。刻期而與結盟。驕反。**疏**來不及期。則加貶責。他國後期。則沒其國。而不

序於列。魯君後期。則總稱諸侯。不復國別。歷序。文七年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是也。僖二十八年踐土之盟。

陳侯如會。此袁僑如會。皆本非同好。慕義而來。喜其來而不責其晚。故言陳疾楚政。而來屬晉。本非召會。而袁

僑自來。故言如會。解其後至。特書而不貶之意也。七年鄭伯髡頑如會。自是被召而來。其人未見諸侯。在道而

卒。故書如會為卒。張本。與此異也。戊寅。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

僑盟。**注**諸侯既盟。袁僑乃至。故使大夫別與之盟。言諸

侯之大夫。則在雞澤之諸侯也。殊袁僑者。明諸侯大夫

所以盟。盟袁僑也。據傳盟在秋。長歷推戊寅七月十三

日。經誤。

疏正義曰。諸侯盟會。歷序國君。其下云某人某。人。皆是大夫也。若卿來。則書卿名氏。文十四

年。公會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晉趙盾于新城。如此之類。其事多矣。此袁僑來若及盟。卽序于列。當在世子光下。今諸侯旣盟。袁僑乃至。不可特爲袁僑更復重盟。若其不與之盟。則又逆陳來意。以袁僑是大夫。故使大夫盟之。若其陳侯自來。諸侯雖則盟訖。亦當更與之盟。不得使大夫也。凡諸侯盟會。皆先目後。凡上文雞澤之會。旣以具序諸侯。此總言諸侯大夫。則雞澤諸侯足以明矣。故不復具序諸國。從省文耳。諸侯大夫旣以總書。而獨見叔孫豹者。經據魯史。魯史所記。詳內畧外。僖十五年。牡丘之盟下。公孫敖帥師及諸侯之大夫。救徐。獨書魯臣。亦此類也。言諸侯之大夫。其內可以兼袁僑。而殊袁僑。言及陳袁僑盟者。明此諸侯之大夫。所以爲此盟者。止爲盟陳袁僑耳。且上文雞澤之會。其內未有陳侯。直言諸侯之大夫。則不得包陳袁僑。故殊之也。

秋。公至自會。**注**無傳。

冬。晉荀罃帥師伐許。

傳三年春。楚子重伐吳。爲簡之師。**注**簡選練。克鳩茲。

至于衡山

[注]

鳩茲。吳邑。在丹陽蕪湖縣東。今臯夷也。

衡山。在吳興烏程縣南。使鄧廖帥組甲三百。被練三

千。

[注]

組甲。被練。皆戰備也。組甲。漆甲。成組文。被練。練

袍。

[音義]

廖。力彫反。組。音祖。下皆同。被。徐扶僞反。注及下同。

[疏]

正義曰。賈逵云。組甲。以組

綴甲。車土服之。被練。帛也。以帛綴甲。步卒服之。凡甲所以為固者。以盈竅也。帛盈竅而任力者半。卑者所服。組盈竅而盡任力。尊者所服。馬融云。組甲。以組為甲裏。公族所服。被練。以練為甲裏。卑者所服。然則甲貴牢固。組練皆用絲也。練若不固。宜俱用組。何當尚不牢之甲。而令步卒服之。豈欲其被傷。故使甲不牢也。若練以綴甲。何以謂之被也。又組是條繩。不可以為衣服。安得以為甲裏。杜言組甲。漆甲。成組文。今時漆甲有為文者。被練。文不言甲。必非甲名。被。是被覆衣著之名。故以為練袍。被於身上。雖竝無明證。而杜要情。以侵吳。吳人要而擊之。獲鄧廖。其能免者。組甲

八十被練三百而已。子重歸。既飲至。三日。吳人伐楚。取駕。駕良邑也。鄧廖亦楚之良也。君子謂子重於是

役也。所獲不如所亡。

注

當時君子。

音義

要於

疏

正義

言君子多矣。獨此言當時君子者。諸言君子。論議往
事。多是丘明自言。託之君子。謂子重亡多於獲。楚人
以君子之言咎責子重。不得
為後世君子。故云當時君子。楚人以此咎子重。子重

病之。遂遇心疾而卒。

注

憂恚故成心疾。

音義

咎其九

瑞

反。○公如晉。始朝也。

注

公即位而朝。○夏盟于長檮。

孟獻子相公稽首。

注

相儀也。稽首。首至地。

音義

相息

注

正義曰。周禮九拜。一曰稽首。諸侯事天子之禮也。

知武子曰。天子在而

君辱稽首。寡君懼矣。

注

稽首。事天子之禮。孟獻子曰。

以敝邑介在東表。密邇仇讎。**注**仇讎。謂齊楚與晉爭。

音義

介音界爭。爭鬪之爭。

寡君將君是望。敢不稽首。**注**傳言獻

子能固事盟主。○晉爲鄭服故。且欲脩吳好。**注**鄭服

在前年。

音義

爲于僞反。好呼報反。

將合諸侯。使士匄告于齊曰。

寡君使匄以歲之不易。不虞之不戒。寡君願與一二

兄弟相見。

注

不易多難也。虞度也。戒備也。列國之君。

相謂兄弟。

音義

易以豉反。注同。難乃旦反。年內同度。待洛反。

以謀不協。請

君臨之。使匄乞盟。齊侯欲勿許。而難爲不協。乃盟於

郟外。

注與士匄盟。郟水名。

音義

郟音而。

疏

正義曰。此是士匄適齊。齊

侯與盟。其盟不離城之左右。若是地名山名。不得有外內之異。爾雅云。厓內爲隩。外爲隈。李巡曰。厓內近

水爲隩。外爲隈。孫炎曰。內曲裏也。外曲表也。是水有內外之異。知此形爲水名。其水蓋曲而近城。故稱形外。

○祁奚請老。

注

老致仕。晉侯問嗣焉。

注

嗣續其職。

者稱解狐其讎也。將立之而卒。

注

解狐卒。

音義

解音蟹。

疏

正義曰。讎者相負挾怨之名。奚負狐。狐負奚。皆謂之讎。此是奚負狐也。不是舉之以解怨。故下云稱

其讎不爲詔也。又問焉。對曰。午也可。

注

午。祁奚子。於是羊舌

職死矣。晉侯曰。孰可以代之。對曰。赤也可。

注

赤。職之

子伯華。於是使祁午爲中軍尉。羊舌赤佐之。

注

各代

其父。君子謂祁奚於是能舉善矣。稱其讎不爲詔。立

其子不爲比。舉其偏不爲黨。

注

詔媚也。偏屬也。

音義

詔他檢反。比。毗志反。

疏

正義曰。設合他人稱其讎則詔以求媚也。立其子則心在親比也。舉其偏則情

相阿黨也。今祈奚以其人實善。故舉薦之。人見彼善。知奚不諂。不比不黨也。諂者阿順曲從。以求彼意。故以諂為媚。媚愛也。言為諂以求愛也。偏者半。廂之名。故傳多云東偏西偏。軍師屬已分之別行。謂之偏師。傳云。錐子以偏師陷。是屬為廂屬之名也。祈奚為中軍尉。羊舌職佐之。職屬祈奚。復舉其子。是舉其偏屬也。商書曰。無偏無黨。王道蕩蕩。注商書。洪範。蕩蕩。平

正無私。其祁奚之謂矣。解狐得舉。注未得位。故曰得

舉。祁午得位。伯華得官。建一官而三物成。注一官。軍

尉。物事也。疏正義曰。尉佐同掌一事。故為建一官也。三事成者。成其得舉得位得官也。官位

一也。變文相辟耳。服虔云。所舉三賢。各能成其能舉職事。案解狐得舉而死。身未居職。何成事之有。能舉

善也。夫唯善故能舉其類。詩云。惟其有之。是以似之。

祁奚有焉。注詩。小雅。言唯有德之人。能舉似已者也。

音義

夫音扶。絕句。一讀以夫爲下句首。

疏正義曰。此小雅裳裳者華之篇也。其卒章云右之右。

之。君子有之。惟其有之。是以似之。

○六月公會單頃公及諸侯。已未。

同盟于雞澤。**注**單頃公主卿士。

音義

頃音傾。

晉侯使荀

會逆吳子于淮上。吳子不至。**注**

道遠多難。○楚子辛

爲合尹。侵欲於小國。**疏**

正義曰。多有所欲。求索無厭。侵害小國。故小國怨也。陳

成公使袁僑如會求成。**注**

患楚侵欲。袁僑濤塗四世

孫。晉侯使和組父告于諸侯。**注**

告陳服。秋。叔孫豹及

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陳請服也。**注**

其君不來。使

大夫盟之。匹敵之宜。○晉侯之弟揚干。亂行於曲梁。

注

行陳次。

音義

行戶郎反。注同。陳直覲反。

魏絳戮其僕。

注僕御也。

疏

正義曰。以車亂行是御者之罪。故戮其僕也。周禮

又辱之。其職云。掌斬殺賊謀而膊之。凡殺其親者焚

之。殺王之親者辜之。殺人者踣諸市。肆之三日。鄭立

云。膊。謂去衣磔之。焚。燒也。辜。謂磔之。踣。僵尸也。肆。猶

申也。陳也。彼膊焚辜肆。皆謂陳以示人。然則此言戮

者。非徒殺之而已。乃殺之以徇諸軍。昭四年楚戮慶

封。負之斧鉞。以徇於諸侯。先徇。乃殺之也。成二年韓

獻子既斬人。郤子使速以徇。是殺之而後徇也。此戮

即彼徇之謂也。文十年楚申舟扶宋公之僕以徇。或

曰。國君不可戮也。彼扶以徇。亦稱為戮。晉侯怒。謂羊

下云。至於用鉞。當是殺之。乃以徇也。

舌赤曰合諸侯以為榮也。揚干為戮。何辱如之。必殺

魏絳。無失也。對曰。絳無貳志。事君不辟難。有罪不逃

刑。

疏正義曰。此言絳之宿心舊行耳。非以為此事而

難。然則斬僕信依灋也。豈是絳之罪。而得謂之有罪

不逃刑乎。不逃不辟。此事自亦是矣。要本其宿心。非

是專爲此事也。其將來辭。何辱命焉。言終。魏絳至。授僕人書。

注僕人。晉侯御僕。將伏劍。**疏**正義曰。謂仰劍刃。身伏其上。而取死也。士

魴張老止之。公讀其書曰。日君乏使。使臣斯司馬。**注**

斯此也。臣聞師衆以順爲武。**注**順莫敢違。軍事有死

無犯爲敬。**注**守官行法。雖死不敢有違。君合諸侯。臣

敢不敬。君師不武。執事不敬。罪莫大焉。臣懼其死以

及揚干。無所逃罪。**注**懼自犯不武不敬之罪。不能致

訓。至於用鉞。**注**用鉞。斬揚干之僕。**音義**越。鉞音越。**疏**正義曰。臣

聞師旅兵衆。順從上命。莫敢違逆。是爲威武。此據在軍之衆也。軍旅之事。守官行灋。欲討罪人。雖有死難。

不敢辟死。犯違灋令。而從舍罪人。是爲共敬也。君命既合。諸侯。臣豈敢畏懼死罪。放舍罪人。不爲共敬也。

今君之師衆違命亂行。既已不武。謂揚干也。執事之臣。畏懼其死罪。不戮罪人。是爲不敬。魏絳自謂也。不武不敬。罪莫大焉。是揚干與已。皆有大罪。臣若不討。非直臣有死罪。揚干亦合有死罪。臣懼身之死罪。連及揚干。是臣罪更重。無所逃辟。重罪也。不能以禮漸致教訓。至於用鉞以斬其僕。是臣之罪重也。臣

之罪重。敢有不從。以怒君心。**注**言不敢不從戮。請歸

死於司寇。**注**致尸於司寇。使戮之。公蹠而出曰。寡人

之言親愛也。吾子之討。軍禮也。寡人有弟。弗能教訓。

使干大命。寡人之過也。子無重寡人之過。**注**聽絳死

爲重過。**音義**蹠。先典反。重。直用反。注同。敢以爲請。**注**請使無死。晉

侯以魏絳爲能以刑佐民矣。反役與之禮食。使佐新

軍。**注**羣臣旅會。今欲顯絳。故特爲設禮食。**音義**食。音。嗣。注。

同。又如字。特爲于僞反。

疏

正義曰。與之禮食者。若公食大夫禮。以大夫爲賓。公親爲之。特設禮食。服

虔云。於是魏頡卒矣。使趙武將新軍。代魏頡。升魏絳佐新軍。代趙武也。世族譜。魏顥。魏絳。俱是魏犢之子。顥長生頡。則絳是頡之叔父。顥別爲令狐氏。絳爲魏氏。蓋顥長而庶。絳幼而適故也。魏世家。武子生悼子。悼子生絳。則絳是犢孫。計其年世。孫應是也。先儒悉皆不然。未知何故。張老爲中軍司

馬。

注

代魏絳。士富爲候奄。

注

代張老。士富士會別族。

○楚司馬公子何忌侵陳。陳叛故也。○許靈公事楚。不會于雞澤。冬。晉知武子帥師伐許。

經

四年春。王三月己酉。陳侯午卒。

注

前年大夫盟雞澤。

三月無己酉。日誤。

夏。叔孫豹如晉。

秋七月戊子。夫人嬀氏薨。**注**成公妾。襄公母。嬀。杞姓。**疏**

正義曰。二年齊姜薨葬者。是成公夫人。故此爲成公之妾也。據傳匠慶之言。知是襄公之母。以子旣爲君。故得稱夫人而言薨也。於時諸國杞郕之徒皆嬀姓。據大者言之。故云嬀杞姓。疑是杞女而未審故也。

葬陳成公。**注**無傳。

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嬀。**注**無傳。定。諡也。赴同。祔姑。反。

哭成喪。皆以正夫人禮。母以子貴。踰月而葬。速。**疏**正義曰。諡

法。純行不爽。曰定。舊說。妾子爲君。其母不得成爲夫人。故杜詳言之。於例。赴同。稱薨也。祔姑。稱小君也。反哭成喪。書葬也。今定嬀三禮皆具。薨葬備文。皆以正夫人之禮者。由母以子貴故也。釋例曰。凡妾子爲君。其母猶爲夫人。雖先君不命其母。母以子貴。其適夫人薨。則尊得加於臣子。而內外之禮。皆如夫人矣。故嬀氏之喪。責以小君不成。成風之喪。王使來會葬。傳曰禮也。夫人嬀氏薨葬。皆以禮備爲文。明季孫雖議從畧賤。聞匠慶之言。

懼而備禮。殯葬無闕也。禮。公子爲其母練冠。縗緣。既葬。除之。及其嗣位爲君。非復公子。適母薨。則申其母尊。而先儒同之。公子亦謬矣。是杜言妾母得爲夫人之意也。季孫初議。欲不成。定姒之喪。匠慶以君長懼之。乃畧取季孫之木。君子謂之多行無禮。必自及也。則季孫初議。是無禮也。既季孫議爲無禮。明知於禮得成。是知妾母成尊。是爲正禮。但尊無二上。適母若在。君尙不得盡禮於其母。臣民豈得以夫人之禮事之哉。適母既薨。則君得盡禮。君既盡夫人之禮事其母。臣民豈得以妾母遇之哉。故適母薨。則妾母尊也。哀姜既薨。成風乃正。出姜既出。敬嬴乃正。齊姜既薨。定姒乃正。襄公一世。無取夫人之文。故齊歸得正也。鄭玄以爲正夫人。以有罪廢。妾母得成爲夫人也。哀姜雖被齊殺。僖公請而葬之。案經。薨葬備文。安得以罪黜也。又齊姜非以罪黜。定姒薨葬。成尊。成風定姒。並無。議。故知其禮得成也。

冬。公如晉。

陳人圍頓。

傳四年春楚師為陳叛故猶在繁陽**注**前年何忌之

師侵陳今猶未還繁陽楚地在汝南鮑陽縣南**音義**

為于為反鮑孟康音紂直又反一音童或音直勇反非韓獻子患之言於朝曰

文王帥殷之叛國以事紂唯知時也**注**知時未可爭

今我易之難哉**注**晉力未能服楚受陳為非時三月

陳成公卒楚人將伐陳聞喪乃止**注**軍禮不伐喪**疏**

正義曰十九年晉士句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傳曰聞喪而還禮也是軍禮不伐喪陳人不

聽命**注**不聽楚命臧武仲聞之曰陳不服於楚必亡

大國行禮焉而不服在大猶有咎而况小乎夏楚彭

名侵陳陳無禮故也**注**為下陳圍頓傳**音義**反下同

○穆叔如晉報知武子之聘也。**注**武子聘在元年。晉

侯享之。金奏肆夏之三。不拜。**注**肆夏。樂曲名。周禮以

鐘鼓奏九夏。其二曰肆夏。一名繁。三日韶夏。一名遏

四曰納夏。一名渠。蓋擊鐘而奏此三夏曲。**音義**肆夏。

反。注同。下同。九夏。一曰王夏。二曰肆夏。三曰韶夏。四

曰納夏。五曰章夏。六曰齊夏。七曰族夏。八曰陔夏。九

曰鶩夏。肆夏。一名繁。國語云。金奏肆夏。繁遏渠。杜遂

分爲三夏之別名。呂叔玉云。肆夏。時邁也。繁遏渠。競

也。渠。思文也。韶。上招反。遏。於葛反。工。歌文王之三。又

不拜。**注**工。樂人也。文王之三。大雅之首。文王。大明。緜

歌鹿鳴之三。三拜。**注**小雅之首。鹿鳴。四牡。皇皇者華。

疏正義曰。奏。謂作樂也。作樂先擊鐘。鐘是金也。故稱

金奏。周禮。鐘師掌金奏。鄭立云。金奏。擊金以爲奏。

樂之節。金謂鐘及鐸也。又燕禮注云。以鐘磬應之。所謂金奏也。此晉人作樂。先歌肆。作樂之初。故於肆。夏先言金奏也。次工歌。先作。非復以金爲始。故言工歌也。於文王鹿鳴。又畧不言工。互見從省耳。其實金奏。工歌之工。歌文王擊金。仍亦不息。其歌鹿歌之耳。**注**正義曰。周禮鐘師。凡樂事以鐘。王夏。肆夏。韶夏。納夏。章夏。齊夏。族夏。陔夏。鐘鼓奏之也。又以文王類之。知是樂曲名。云。王出入。奏王夏。戶出入。奏肆夏。牲出入。方賓來。奏納夏。臣有功。奏章夏。夫人祭。奏侍。奏族夏。賓醉而出。奏陔夏。公出入。奏鵞夏。夏爲夏納。此傳直言之三。不言其三之名。此事。而云金奏肆夏繁遏渠。天子所以享一王大明。縣則兩君相見之樂也。文王之三。明縣。以文王爲首。并取其次二篇以爲三。之三。以肆夏爲首。亦并取其次二夏以爲二。云。三夏。天子所以享元侯也。二者皆名爲百次。二夏。并肆夏爲三也。周禮謂之肆韶納。繁遏渠。故杜以爲每夏而有二名。肆夏一名。

一名遏。納夏一名渠。先儒所說義多不同。周禮注載杜子春云。肆夏與文王鹿鳴俱稱三。謂其三章也。以此知肆夏詩也。呂叔玉云。肆夏繁遏渠皆周頌也。肆夏時邁也。繁遏執競也。渠思文也。肆遂也。夏大也。言遂於天位也。故時邁曰肆於時夏。允王保之繁多也。遏止也。言福祿止於周之多也。故執競曰降福禳禳。大也。故思文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鄭玄云。以文王鹿鳴言之。則九夏皆詩篇名。頌之族類也。此歌之大者。載在樂章。樂崩亦從而亡。是以頌不能具。數家之說。各以意言。經典散亡。無以取正。劉炫云。杜爲此解頗允。三夏之名而分字配篇。不甚愜當。何則。文王之三。卽文王是其一。大明。絲。是其二。鹿鳴之三。則鹿鳴是其一。四牡。皇皇者華。是其二。然則肆夏之三。亦當肆夏是其一。繁遏渠是其二。安得復以繁爲肆夏之別名也。若繁卽是肆夏。何須重舉二名。雖恥習前蹤。亦未踰先哲。今刪定知不然者。以此文云。肆夏之三。是自肆夏以下有三。故爲韶夏納夏。凡爲三夏。但此三夏各有別名。故國語謂之繁遏渠。是一字以當一夏。若國語直云金奏繁遏渠。則三夏之名沒而不顯。

故於繁字之上。特以肆夏冠之。云肆夏繁。繁卽是肆夏。明邊是韶夏。渠是納夏也。國語舉其難明。以會左氏三夏之義。劉不曉杜之深意。遂欲妄從先儒。先儒二說。何所馮準。先儒以繁邊二字共爲執競。以渠之一字獨爲思文。分字既無定限。文句多少任意。則杜以繁共肆夏爲句。何爲不可。劉君乃與奪恣情。不顧曲直。妄規杜過。韓獻子使行人子員問之曰。[音義]行人於義深非也。

通使之官。

[音義]

員。音云。徐子貧反。使所吏反。下注及文皆同。

[疏]

正義曰。周禮。大行人

掌大賓之禮。大客之儀。小行人掌使適四方協賓客之禮。諸侯行人當亦通掌此事。故爲通使之官也。此言韓獻子使行人問。曾語云。晉侯使行人問。問者。彼孔晁注云。韓獻子白晉侯使行人問也。子以君命辱於敝邑。先君之禮。藉之以樂。以辱吾子。[音義]藉薦

也。

[音義]

藉。在夜反。吾子舍其大而重拜其細。敢問何禮也。

對曰。三夏。天子所以享元侯也。使臣弗敢與聞。[音義]元

侯。牧伯。

音義

舍音捨重。直用反。下皆同。敢與音預。下及與同。牧徐音目。

疏

正義曰。周禮大

宗伯云。八命作牧。九命作伯。鄭立云。牧謂侯伯有功德者。加命得專征伐於諸侯也。伯謂上公有功德者。加命爲二伯。得征五侯九伯者也。鄭司農云。牧一州之牧也。伯長諸侯爲方伯也。然則牧是州長。伯是二伯。雖命數不同。俱是諸侯之長也。元長也。謂之長侯。明是牧伯。文王兩君相見之樂也。臣不敢及。

注

及與也。文王之三。皆稱文王之德。受

命作周。故諸侯會同以相樂。

音義

相樂音洛。

疏

正義曰。及與也。釋詁

文言不敢與在其間而聞之。曾語并陳兩事。乃總云皆昭令德以合好。非使臣之所敢聞。彼懼不敢聞。此分之爲等級耳。詩序文王言文王受命作周。大明言文王有明德。故天復命武王伐紂。縣言文王之興。本由大王。是文王之三。皆稱文王之德。能受天命。造立周國。故諸侯會同歌此以相燕樂也。朝而設享。是亦二君聚會。故以會同言之。肆夏既亡。不知其篇之義。故唯取詩意以解文王鹿鳴耳。詩是樂章。樂歌詩篇。

聖王因其尊卑。定其等差。詩有四始。風也。小雅也。大雅也。頌也。鄭玄以肆夏為頌之族類。其差與頌同矣。天子享元侯。歌肆夏。則於其餘諸侯。不得用肆夏矣。當歌文王。與兩君相見同也。然則兩元侯相見。與天子享之禮同。亦歌肆夏之類。仲尼燕居。兩君相見。升歌清廟。謂元侯也。不歌肆夏。辟天子也。諸侯來朝。乃歌文王。遣臣來聘。必不得同矣。當歌鹿鳴也。傳言文王兩君相見之樂。則其臣來聘。不得與其君同。亦當歌鹿鳴也。燕禮雖以己臣為主。兼燕四方之賓。其樂歌鹿鳴。是其定差也。燕禮升歌訖。乃為笙歌三篇。堂下吹笙。以播詩也。笙歌訖。乃為間歌六篇。堂上歌一篇。堂下次一篇。相間代也。故燕禮云。乃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笙由儀。是也。間歌訖。遂合鄉樂。周南關雎。葛覃。卷耳。召南鵲巢。采芣采蘋。合樂。謂堂上堂下合作樂也。鄉樂者。風詩也。燕禮歌小雅。而合鄉樂。以合卑於歌一等。則知諸所歌者。其合樂用詩。皆卑於升歌一等。故鄭玄詩譜云。天子享元侯。歌肆夏。合文王於諸侯。歌文王。合鹿鳴。諸侯於鄰國之君。與天子於諸侯同。天子諸侯燕其羣臣。及聘問之賓。皆歌鹿鳴。合鄉樂。笙間所用。則鄭

玄云未聞也。燕禮升歌小雅。笙歌間歌亦用小雅。則笙間用詩。與升歌差同。而云未聞者。升歌合樂。其用風雅。皆用發首二篇。笙用南陔。間用魚麗。不復更用其首篇者。未聞者。未知其用何篇也。此傳言三夏天子所以享元侯。則文王兩君相見之樂。亦謂享也。雖不言燕。燕亦當然。此傳晉侯享穆叔。為歌鹿鳴。穆叔以已所當得。三拜而受。燕禮也。工歌鹿鳴。則是享燕同樂。明享之與燕。用樂各自同矣。若然。肆夏之為樂章。樂之最尊者。兩君相見。尤尚不得用之。而燕禮者。諸侯燕已羣臣之禮。而記云。若以樂納賓。則賓及庭。奏肆夏。鄭玄云。卿大夫有王事之勞者。則奏此樂。所以得用之者。彼謂納賓之樂。郊特性云。賓入大門而奏肆夏。示易以敬也。鄭玄云。賓朝聘者。是朝賓聘客。俱得用之。與此升歌異也。鹿鳴君所以嘉寡君也。敢不拜嘉。注。晉以叔孫為嘉賓。故歌鹿鳴之詩。取其我有嘉賓。叔孫奉君命而來。嘉叔孫。乃所以嘉魯君。

疏

正義曰。詩序言鹿鳴。燕羣臣嘉賓。正謂燕已之臣。以已臣為嘉賓耳。叔孫以晉

歌此篇者。以已為嘉賓。故拜受之也。燕禮記云。若與四方之賓燕。則公迎之於大門內。鄭玄云。四方之賓。謂來聘者也。是燕聘客唯君迎為異。餘悉與已臣同也。四牡君所以勞使臣也。

敢不重拜。

注

詩言使臣乘四牡。駢駢然行不止。勤勞

也。晉以叔孫來聘。故以此勞之。

音義

以勞力報反。注勞之同。駢芳非

反

疏

正義曰。詩序曰。四牡勞使臣之來。謂遣臣出使來歸。乃勞之也。叔孫以晉歌此篇。勞已來聘。故

重拜受之也。魯語云。四牡君之所以章臣之覲也。敢不拜章。

皇皇者華。君教使臣

曰。必諮於周。

注

皇皇者華。君遣使臣之詩。言忠臣奉

使。能光輝君命。如華之皇皇然。又當諮于忠信。以補

已不及。忠信為周。其詩曰。周爰諮諏。周爰諮謀。周爰

諮度。周爰諮詢。言必於忠信之人。諮此四事。

音義

子諫

須反。度待洛反。下疏正義曰。此詩本意。文王教出使。文注同。詢音荀。

善道於忠信之人。今晉君歌此。以寵穆叔。穆叔執謙。以為晉侯所教。故云君教使臣。下云臣獲五善。敢不

重拜。與詩本意異也。忠信為周。魯語文也。爰於也。若

遇忠信之人。於是訪問詢度。諷謀等四事也。魯語云。皇皇者華。君教使臣曰。每懷靡及。臣聞之。訪問於善

為咨。注問善道。咨親為詢。注問親戚之義。咨禮為度。

注問禮宜。咨事為諷。注問政事。咨難為謀。注問患難。

音義難乃日。疏正義曰。魯語言此四事。唯咨親為詢。反。注同。

咨義為度。三者與此皆異。韋昭改從此傳。注云。臣獲材當為事。事當為難。孔晁注云。材謂政幹也。

五善。敢不重拜。注五善謂諮詢度諷謀。疏正義曰。教

得一善。故并咨為五。魯語云。君貺使臣以大禮。重之。以六德。孔晁云。既有五善。又自謂無及。成為六德。言

自謂知所無及。懷靡謙以問知者。此亦卽是一德。故爲六德也。皆是受君之教。乃知如此。亦是君之所賜。故云臣獲也。 ○秋定妣薨。不殯于廟。無櫬。不虞。 **注** 櫬親身

棺。季孫以定妣本賤。旣無器備。議其喪制。欲殯。不過

廟。又不反哭。

音義

過古禾反

疏

正義曰。櫬者親身之棺。初死卽當有之。將葬以殯。過

廟葬訖。乃爲虞祭。今定妣初薨。匠慶以君長懼之。乃始作櫬。知此是季孫以定妣本賤。素無器備。議其喪制。欲如此耳。非是終久遂無之也。檀弓曰。君卽位而爲櫬。夫人尊與君同。亦當生已有櫬。今議欲不爲。是素無器備。故始議之也。檀弓又曰。喪之制也。順死者之孝心也。其哀離其室也。故至於祖考之廟而後行。殷朝而殯於祖。周朝而遂葬。士喪禮。朝而遂葬。與記正同。知周灋不殯于廟。而此及僖八年傳皆云不殯于廟。以爲非禮。知其將葬之時。不以殯過廟耳。非是殯尸於廟中也。葬訖。日中反。虞於正寢。謂之反哭。今欲不虞。是欲匠慶謂季文子曰。 **注** 匠慶魯大匠。子爲不爲反哭也。

正卿而小君之喪不成。**注**謂如季孫所議則爲夫人

禮不成不終君也。**注**慢其母是不終事君之道君長

誰受咎。**注**言襄公長將責季孫。**音義**長丁丈初季孫

爲已樹六櫨於蒲圃東門之外。**注**蒲圃場圃名季文

子樹櫨欲自爲櫨。**音義**爲于偽反。下注爲定姒爲言

良**疏**正義曰詩云九月築場圃毛傳云春夏爲圃秋

反**疏**冬爲場樹菜蔬爲圃治禾黍爲場場圃同地耳

故杜以場明圃圃名蒲地櫨是爲匠慶請木。**注**爲定

姒作櫨季孫曰畧。**注**不以道取爲畧匠慶用蒲圃之

櫨季孫不御。**注**御止也傳言遂得成禮故經無異文

音義

御魚呂反注同

疏

正義曰止寇謂之禦御猶禦也故訓爲止季孫本議欲無櫨不虞今傳唯

言取木為櫬而已。尚不知得殯廟虞祭以否。不虞。即是不反哭。不反哭。則不得書葬。今定姒薨。葬備文。則因匠慶之言。遂得每事。成禮。是故經無異文。君子曰。志所謂多行無禮。必

自及也。其是之謂乎。

疏

正義曰。不以道取為畧。今律

令匠慶畧他木也。官非無木可用。意欲不成其喪。請木不順其意。怒慶此請。令畧木為之也。匠慶又忿季孫。未必無木可用。故取季孫之櫬。其意言遣我畧人。我只畧女。季孫令之為畧。匠慶奉命而畧。雖自被畧。不得止之。季孫此議。自是無禮也。被匠慶畧木。是自及也。君子言古之志記。所謂多行無禮。必自及者。其季孫之謂乎。而釋例論此云。議從畧賤。彼自是解正義之語。與此不以道取為畧別也。○冬。公

如晉聽政。

注

受貢賦多少之政。晉侯享公。公請屬鄆。

注

鄆。小國也。欲得使屬魯。如須句顓臾之比。使助魯

出貢賦。公時年七歲。蓋相者為之言。鄆。今琅邪鄆縣。

音義

句其俱反。顓音專。與羊朱反。比必二反。相息亮反。

疏

正義曰。附庸附大國耳。鄆乃子爵。而

欲得屬魯者。春秋之世。小國不得自通。多附於大國。又小也。故杜譬之。如須句。顓與之比。須句亦子爵。使助魯出貢賦耳。時公年七歲。未能自謀。蓋國內共爲此計。使相者代公言之。晉侯不許。孟獻子曰。以寡君之密邇於

仇讎。而願固事君。無失官命。

注

晉官徵發之命。

疏

正義

曰。二年。鄭子駟以君初喪。云官命未改。此魯以國小賦重。恐失官命。二者官命雖同。而主意有異。故杜彼以未葬解之。此以徵發解之。觀文爲說。鄆無賦於司馬。**注**晉司馬又掌

諸侯之賦。爲執事朝夕之命。敝邑。敝邑。褊小。闕而爲

罪。

注

闕不共也。

音義

朝夕如字。褊必淺反。共音恭。

寡君是以願借

助焉。

注

借鄆以自助。

音義

借子亦反。注同。

晉侯許之。

注

爲明

年叔孫豹鄆世子巫如晉傳。○楚人使頓間陳而侵

伐之。故陳人圍頓。

注間。伺間。缺。

音義

間陳。間。廁之間。伺。音司。間。音閑。

又間。廁之間。又如字。

○無終。子嘉父使孟樂如晉。

注無終。山戎

國名。孟樂。其使臣。

音義

使臣。所吏反。

因魏莊子納虎豹之

皮。以請和諸戎。

注

欲戎與晉和。莊子。魏絳。晉侯曰。戎

狄無親而貪。不如伐之。魏絳曰。諸侯新服。陳新來和。

將觀於我。我德則睦。否則攜貳。勞師於戎而楚伐陳。

必弗能救。是棄陳也。諸華必叛。

注諸華。中國。戎。禽獸

也。獲戎失華。無乃不可乎。夏訓有之曰。有窮后羿。

夏訓。夏書。有窮。國名。后。君也。羿。有窮君之號。

音義

夏。戶。

雅反。下注皆同。羿音詣。

疏

正義曰。夏書五子之歌云。太康尸位。以逸豫。畋于有洛之表。十旬弗反。有

窮后羿。因民弗忍。距于河。厥弟五人。御其母以從。五子咸怨。述大禹之戒。以作歌。其一日。皇祖有訓。是大禹立言。以訓後。故得謂此書爲夏訓也。羿居窮石之地。故以窮爲國號。以有配之。猶言有周有夏也。后君也。窮國之君曰羿。公曰。后羿何如。**注**怪其言不次。故羿是有窮君之號。

問之。對曰。昔有夏之方衰也。后羿自鉏遷于窮石。因

夏民以代夏政。

注

禹孫太康。淫放失國。夏人立其弟

仲康。仲康亦微弱。仲康卒。子相立。羿遂伐相。號曰有

窮。鉏。羿本國名。

音義

鉏。仕居反。大。音泰。相。息亮反。下及注同。

疏

正義曰。夏本紀

禹生啟。啟生太康。是禹孫也。爲羿所距。書序云。大康失邦。是爲淫放失國也。本紀又云。大康崩。弟仲康立。

夏書胤征云。惟仲康肇位四海。孔安國云。羿廢大康而立其弟仲康。爲天子。則仲康羿之所立。但羿握其

權仲康不能除去之耳。哀元年傳稱有過澆殺斟灌以滅后相。相依斟灌。故澆滅之。是相立爲天子。乃出依斟灌。則相之立也。蓋亦羿立之矣。此傳言羿代夏政。云不脩民事。寒浞殺羿。言取其國家。則羿必自立爲天子也。當是逐出后相。羿乃自立。相依斟灌。斟尋夏祚尚猶未滅。蓋與羿並稱王也。及寒浞殺羿。因羿室而生澆。澆已長大。自能用師。始滅后相。相死之後始生少康。少康生杼。杼又年長。已堪誘獫狁。方始滅浞而立少康。計大康失邦。及少康紹國。向有百載。乃滅有窮。據此傳文。夏亂甚矣。而夏本紀云。仲康崩。子相立。相崩。子少康立。都不言羿。恃其射也。

注

羿善射

疏

正義曰。尚書云。大康尸位以逸豫。有窮后羿。因民弗忍。距于河。孔安國云。羿諸侯名。此云有窮君之號。則與孔不同也。羿善射。論語文也。說文云。羿。帝嚳射官也。賈逵云。羿之先祖。世爲先王射官。故帝嚳賜羿弓矢。使司射。淮南子云。堯時十日並出。堯使羿射九日而落之。楚辭天問云。羿彈日烏焉解羽。歸藏易亦云。羿彈十日也。言雖不經。難以取信。要言嚳時有羿。堯時有羿。則羿是善射之號。非復人之名字。信如彼言。

則不知此羿名爲何也。不脩民事而淫于原獸。**注**淫放原野。棄

武羅伯因熊髡尢圍。**注**四子皆羿之賢臣。**音義**髡若

尢莫邦反。而用寒浞。寒浞伯明氏之讒子弟也。**注**寒

國北海平壽縣東有寒亭。伯明其君名。**音義**浞仕角

反。伯明后寒棄之。夷羿收之。**注**夷氏信而使之以爲

己相。浞行媚于內。**注**內宮人。**疏**正義曰。寒是國名。伯

也。伯明君此寒國之時。而棄不收采也。**注**而施賂于

外。愚弄其民。**注**欺罔之。而虞羿于田。**注**樂之以游田。

音義樂音洛。下。樹之詐慝。以取其國家。**注**樹立也。**音**

義慝他得。反後同。外內咸服。**注**信浞詐。羿猶不悛。**注**悛改也。

音義

悛七全反

將歸自田

注

羿獵還家眾殺而亨之以食

其子

注 食羿子

音義

亨音彭反者烹也食音嗣注同

疏

正義曰家眾謂羿之家眾

人反羿以從浞為浞而殺羿也孟子云逢蒙學射於羿盡羿之道思天下唯羿為愈已於是殺羿則殺羿者逢蒙也

其子不忍食諸死于窮門

注

殺之於國門靡奔

有鬲氏

注

靡夏遺臣事羿者有鬲國名今平原鬲縣

音義

鬲音革

浞因羿室

注

就其妃妾生澆及豷恃其讒

隱詐偽而不德于民使澆用師滅斟灌及斟尋氏

注

二國夏同姓諸侯仲康之子后相所依樂安壽光縣

東南有灌亭北海平壽縣東南有斟亭

音義

澆五弔反豷許

器反斟之林反灌古亂反

疏

正義曰世本文也

處澆于過處豷于戈

注

過

戈。皆國名。東萊掖縣北有過鄉。戈在宋鄭之間。**音義**

過。古禾反。注及下同。戈。古禾反。**疏**正義曰。哀十二

掖。音亦。漢書作夜。孟康音掖。年傳曰。宋鄭之間。

有隙地焉。曰。靡自有鬲氏。收二國之燼。**注**燼遺民。**音**

品。戈錫是也。

義燼。才。正義曰。燼。燭既燒之餘。名之曰燼。二國之

報。父兄之讎。故。以滅浞而立少康。**注**少康夏后相之

靡。得收而用之。

子。**音義**少。詩照反。少康滅澆于過。后杼滅豷于戈。**注**

后杼。少康子。**音義**杼。直。正義曰。夏本紀。少康

有窮。呂反。崩。子帝杼立是也。

由是遂亡。失人故也。**注**浞因羿室。故不改有窮之號。

疏正義曰。有窮遂亡。謂浞亡也。武羅伯因熊髡。左圍。

本羿棄之。浞亦不用。失人是國之大患。故言之。以

規悼。昔周辛甲之為大史也。命百官官箴王闕。**注**辛

公也。

甲周武王大史闕過也。使百官各爲箴辭。戒王過。

義箴之。林反。**疏**正義曰。晉語稱文王訪于辛尹。賈逵以爲

但文王之時。天命未改。不得命百官箴王闕。故以

爲武王時太史也。闕謂過失也。太史號令百官。每官

各以箴辭。虞人掌獵。故以獵爲箴也。漢成帝時。揚雄

愛虞箴。遂依放之作十二州。二十五官箴。後亡。失九

篇。後漢崔駰。駟子瑗。瑗子寔。世補其闕。及臨邑侯劉

駒駘。大傅胡廣。各有所增。凡四十八篇。廣乃次而題

之。署曰百官箴。皆放此虞箴爲之。於虞人之箴。**注**虞人掌田獵。**疏**正

曰。周禮。山虞大田獵。則萊山田之野。澤虞大田獵。則

萊澤野。萊謂芟其草萊。以爲殺圍之處。詩毛傳云。大

芟草以爲防是也。曰。芒芒禹迹。畫爲九州。**注**芒芒。遠貌。畫。分

也。**音義**芒。莫郎反。

疏正義曰。畫分者。言畫地分之。以

竟界。以餘州所至。則冀州可知也。八州各言竟界。云

濟河。惟兗州。海岱。惟青州。海岱及淮。惟徐州。淮海。惟

揚州。荆及衡陽惟荊州。荆河惟豫州。華陽黑水惟梁州。黑水西河惟雍州。是禹所畫分也。經啟九

道。**注**啟開九州之道。**疏**正義曰。既分海內以爲九州。遂皆以九言之。禹貢云。九州

攸同。九山刊旅。九川滌源。九澤既陂。故此亦言九道。言禹開通九州之道也。民有寢廟。獸

有茂草。各有攸處。德用不擾。**注**人神各有所歸。故德

不亂。**音義**攸處。如字。本或作攸家。擾。如小反。亂也。在帝夷羿。冒于原獸。

注冒。貪也。**音義**冒。莫報反。又音亡北反。**疏**正義曰。帝王之號。當時所稱。三代稱王。目

以德劣於前。謙而不稱爲帝。其統天下。實與帝同。所謂今之王。古之帝也。後人之稱先代。或以王言帝。或

以帝言王。史記於夏殷諸王皆稱爲帝。此羿篡立爲王。故以帝稱焉。忘其國恤。而思其

鹿牡。**注**言但念獵。**音義**鹿。音憂。鹿牡也。牡。茂后反。武不可重。**注**重

猶數也。**音義**重。直用反。注同。數。所角反。**疏**正義曰。杜讀爲重累之重。故爲數也。服虔云。重

猶大也。言武用不恢于夏家。**困**羿以好武

而不能恢也。**音義**恢苦回反。獸臣司原。敢告僕

虞人。告僕夫。不敢斥尊。虞箴如是。可不懲

侯好田。故魏絳及之。**困**及后羿事。**音義**好

反**疏**正義曰。魏絳本意主勸和戎。忽云有開公問。遂說羿事。以及虞箴。乃與初

會。故傳爲此二句。以解魏絳之意。公曰。然則莫如和戎乎。

有五利焉。戎狄荐居。貴貨易土。**困**荐聚也。

音義荐在薦反。又才遜反。或云草也。易以豉反。徐神豉反。注同。**疏**正義

荐。草生之再也。卽荐是聚也。服虔云。荐草逐水草而居。徙无常處。劉炫案莊子云。麋

荐是草也。士可賈焉。一也。邊鄙不聳。民狎服言是。

成功二也。**注**聳懼狎習也。**音義**賈音古從尋息勇反。戎狄事晉。

四隣振動諸侯威懷三也。以德綏戎師徒不勤甲兵

不頓四也。**注**頓壞也。**疏**正義曰頓謂挫傷折壞。今俗語云委頓是也。鑒于

后羿而用德度。**注**以后羿為鑒戒遠至邇安五也。君

其圖之公說使魏絳盟諸戎脩民事田以時。**注**傳言

晉侯能用善謀。**音義**說音悅。○冬十月邾人莒人伐郟。

臧紇救郟侵邾敗于狐駘。**注**臧紇武仲也。郟屬魯故

救之狐駘邾地魯國番縣東南有目台亭。**音義**紇恨發反。

駘徒來反。徐勑才反。番本又作蕃。應劭音皮。一音方

袁反。白裏魯國記云陳子游為魯相蕃子也。國人為

諱改曰皮也。**疏**正義曰魯國地理志曰番讀如藩屏

乾隆四年校刊

襄公

魯相。子游者。藩之子也。國人辟諱。遂改皮音。而爲番字。因而不改也。國人逆喪者皆髻。

曾於是乎始髻。**注**髻。麻髮合結也。遭喪者多。故不能

備凶服。髻而已。

音義

髻。側瓜反。合結音計。本義作髻。又作紛。音同。

疏

正義曰。髻

之形制。禮無明文。先世儒者。各以意說。鄭衆以爲。冢麻與髮相半結之。馬融以爲。屈布爲巾。高四寸。著於顙上。鄭玄以爲。去纒而紛。案檀弓記。稱南宮縚之妻。孔子之兄女也。縚母喪。孔子誨之。髻曰。爾母從從爾。爾母扈。扈爾。鄭玄云。從從。謂太高。扈。謂太廣。若布高四寸。則有定制。何當慮其從從。扈。扈而謂之哉。如鄭玄去纒而空露其紛。則髮上本無服矣。喪服。女子在室。爲父髻。衰三年。空露紛髮。安得與衰共文。而謂之髻。衰也。魯人逆喪。皆髻。豈直露紛。迎喪哉。凶服以麻表髻。字從髟。是髮之服也。杜以鄭衆爲長。故用其說。言麻髮合結。亦當麻髮半也。於時魯師大敗。遭喪者多。婦人迎子逆夫。不能備其凶服。唯髻而已。同路迎喪。以髻相弔。傳言曾於是始髻者。自此以後。遂以髻爲弔服。雖有吉者。亦髻以弔人。檀弓曰。曾婦人之

髮而弔也。自敗於臺駘始也。鄭立云。時家家有喪。髮而相弔。知於是始髮者。始用髮相弔也。髮者。依喪服。婦人爲斬衰三年者。髮。故喪服云。女子子在室。箭筈髮衰三年是也。其齊衰期亦髮。於檀弓云。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夫子誨之。髮是也。其婦人弔服。則鄭注檀弓云。大夫之妻。錫衰。士之妻。則疑衰。皆吉筭無首素總也。

國人誦之曰。臧之狐裘。敗我於狐駘。

困

臧紇時

服狐裘。我君小子。朱儒是使。朱儒朱儒。使我敗於邾。

困

公幼弱。故曰小子。臧紇短小。故曰朱儒。敗不書魯

人諱之。

音義

本或作侏。亦音朱。

春秋左傳注疏卷二十九

按察使銜兼署廣東按察使鹽運使

臣鍾謙鈞恭校刊

春秋左氏傳注疏卷二十九考證

仲孫蔑會齊崔杼曹人邾人杞人次于鄆注鄆鄭地在

陳留襄邑縣東南。

臣召南

按後漢郡國志引此注

作縣東南有鄆城

傳孟獻子曰請城虎牢以偪鄭。王應麟困學紀聞曰齊晉楚之霸皆先服鄭范雎李斯之謀皆先攻韓蓋虎牢之險天下之樞也在號曰制在鄭曰虎牢在韓曰成臯秦之亡也楚漢爭之

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劉敞意林曰諸侯皆在是又稱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大夫受命於

其君之辭也異乎溟梁

傳克鳩茲至于衡山注衡山在吳興烏程縣南○臣召

南

按後漢郡國志吳郡烏程引此注又曰或曰丹陽縣之橫山去鳩茲不遠子重所至也按此說較杜爲長

傳今我易之難哉○趙汭補注曰傳記韓獻子之言與五年范宣子之言見晉所以終棄陳于楚臣浩按自

七年鄒之會陳侯畏楚楚逃歸于是凡會盟陳不與矣傳聞喪乃止疏晉士句侵齊至穀○侵字下監本衍一

奪字今刪

傳陳無禮故也。趙汭曰不責諸侯不能救而責陳無禮蓋緣武仲語而失之。

傳晉侯享之金奏肆夏之三不拜注周禮以鐘鼓奏九夏其二曰肆夏一名繁三日韶夏一名遏四曰納夏一名渠。臣召南按周禮本文韶夏作昭夏鄭注引

杜子春日牲出入奏昭夏又按國語曰金奏肆夏繁遏渠鄭注周禮引之亦作繁

又音義八曰陔夏。臣召南按周禮本文作祗夏注

引杜子春日祗讀爲陔鼓之陔

傳歌鹿鳴之三疏不言其三之名。言監本訛作拜今

改正

又疏夏大也言

呂叔玉本文作

傳無終子嘉父○

按杜注不言無

終故無終子國

傳恃其射也疏羿

辭天問及尚書

改正

傳伯明后寒棄之

曰伯明之君惡其好讒寒棄之而不用趙汭補注曰
伯明君此寒國之時棄不收采二說未知孰是

傳有窮由是遂亡○顧炎武日知錄云注曰浞因羿室
不改有窮之號非也哀元年傳稱有過澆矣此特承
上死于窮門而言以結取引夏訓之文耳

臣照

按哀

元年傳稱過澆者安知非推本澆之國本在過而謂
之過澆乎曷據而謂澆曾改國號曰過也杜氏去古
未遠謂不改有窮之號當非臆說

傳昔周辛甲之爲太史也疏晉語稱文王訪于辛尹○

臣召南

按晉語此胥臣之言也各本俱脫語字今補

又按史記周本紀文王待士辛甲大夫之徒皆往歸
之

又疏太傅胡廣○太傅監本訛作大傳今改正

春秋左氏傳注疏卷二十九考證